

榆林市“十四五”建设 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榆林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的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现代农业提档升级、提质增效，全力打造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的关键时期。科学编制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发展规划，对于抢抓国家战略叠加机遇，推动榆林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实现榆林新时代追赶超越、转型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党的十九大报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榆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陕西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等文件，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我市农业发展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榆林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和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不利形势，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扎实推进现代特色农业建设，不断加大惠农政策实施力度，持续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统筹推进农业各项工作稳步发展，全市现代特色农业发展实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增效，较好地完成了“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为全市实现农业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1. 农业综合实力稳步增强

2020年，榆林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84.53亿元，增加值283.6亿元，较“十二五”末翻一番，居全省第四；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4319元，收入水平居全省第三，是“十二五”末的1.6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1003元，增幅连续10年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到2.49:1。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持续提高，粮食产量达253.8万吨，较“十二五”增长31.5%，稳居全省第一。肉蛋奶菜丰产丰收、供应充足，产量分别为16.6万吨、7.1万吨、7.4万吨、122.54万吨，蛋、菜产量较“十二五”末增长48.2%、33.3%，肉、奶产量基本维持稳定。

2. 特色产业优势更加明显

在切实保护粮食生产能力同时，榆林市进一步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和农业区域布局，大力实施“4+X”工程，不断提高现代特色

产业发展质量。四个百亿级产业基地建设强力推进。全市山地苹果面积达到 93.76 万亩，总产 106.95 万吨，实现产值 40 亿元，建成国内首个山地苹果试验示范站；蔬菜种植面积 62.4 万亩，其中设施面积 15.53 万亩，形成了全国知名的榆阳区鱼河设施果蔬、靖边县东坑精品胡萝卜、定边县白泥井优质辣椒生产基地；羊子饲养量达到 946.03 万只，占全省的 52%，居全国非牧区市第一位，羊肉产量占全省 70%，是陕西羊肉产量第一大城市，山羊绒产量 1400 吨，是全国山羊绒产量第一大城市；马铃薯种植面积稳定在 253.82 万亩、鲜薯总产 300 万吨，是全国马铃薯生产五大地级市之一，面积和产量均占全省的 67%以上。区域特色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小杂粮播种面积达到 323.1 万亩，总产量 41.79 万吨，是我国小杂粮优势产区之一，备受消费者青睐。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43 万亩、总产量 3 万吨，成为农民增收的又一朝阳产业。生猪饲养量达到 222.7 万头，持续加快规模猪场建设，切实保障供给。肉牛奶牛产业呈现蓬勃发展势头，全市肉牛存栏 13.7 万头，奶牛存栏 3.1 万头，牛奶产量 6.6 万吨。红枣种植面积稳定在 255 万亩，产量 72.86 万吨，海红果、核桃等特色林果业呈现良好发展势头。创建国家和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619 个。

3. 农业产业升级持续加强

加快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新业态新模式快速成长，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在融合重构中不断演化升级。农产品加工业快速发展。2020 年，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 168

家，精深加工企业达 45 家，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0.87:1。农产品电商平台蓬勃发展。利用陕西省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平台的资源，促进经营主体与各大电商运营平台的互联互通，开展开店、运维、设计等线上咨询培训服务，鼓励农业经营主体拓展线上业务，基本形成了精准对接生产经营消费的农业互联网服务体系。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实现提质升级。建成“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1 处，创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 2 个、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 2 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2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2 个，认定省、市级休闲农业示范点 305 个，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 576 家，全年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总收入达到 30.5 亿元。

4. 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壮大

坚持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联农带农富农机制不断健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实现有机衔接。到 2020 年底，全市累计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49 个，家庭农场 9466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10926 个。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取得新成效，构建起以“一区六园”1 为龙头、204 个特色园区为骨干的现代农业园区发展格局。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创建省市两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 98 个，土地托管服务面积 508 万亩次，集约化经营水平不断提升，经营效益不断增加。

1 “一区六园”：一区：榆林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六园：六个省级农业科技园。

5. 农业支撑能力不断改善

积极推进农科教、产学研有机结合，建成“五站两中心一大院”²的农业科技支撑体系。在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动植物病虫害防治、农作物优质高效生产、畜禽标准化养殖、旱作节水技术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累计获得省政府科学技术奖 11 项、市政府科学技术奖 27 项和农林牧渔业丰收奖 4 项，形成了全膜双垄沟播、膜下滴灌、垄膜沟灌等一系列技术模式，推广了马铃薯“八化”、玉米“六化”高产集成技术和小杂粮四项主推关键技术。加快现代种业创新发展，育成玉米、谷子等作物新品种 26 个，“米谷 1 号”“米谷 2 号”种子在米脂县实验田完成了航天育种地面选育单粒播种任务，开启了第一代地面选育工作。2020 年，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0%。扎实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累计培育认定新型职业农民 13654 人。加快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131 万亩。深入实施农机购置和设施农业设备补贴政策，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67.19%。

6. 质量品牌建设成效明显

制修订省市级农产品地方标准共 42 项；认证良好农业规范共计 194 个、绿色食品 25 个、有机产品 74 个、地理标志产品 37 个，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31 个、中欧地理标志互认产品 2 个；榆林马

² 五站：国家玉米、马铃薯、食用豆、糜谷和蚕桑五个产业技术体系综合试验站，两中心：陕西马铃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陕西省马铃薯良种繁育中心，一大院：陕西省苹果专家体系大院。

铃薯、横山大明绿豆成为中欧地理标志互认产品，定边靖边榆林马铃薯和佳县油枣被评为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省级安全县 2 个，榆林成为全国唯一的整市推进农产品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CAQS-GAP）试点市，农产品监测合格率一直保持在 97.2% 以上。整合推出“榆林尚农”市级公用品牌，发展榆林山地苹果等 7 个产业品牌和米脂小米、定边荞麦、子洲黄芪等 20 个县域品牌，建设榆林农产品网上交易中心，布局建设 13 个品牌形象店，初步形成“电商+店商”营销体系。

7. 农村综合改革纵深推进

有序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全市 1560 万亩承包耕地 61 万户承包农户完成确权登记颁证，为放活土地经营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制度性建设已完成，初步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全市 99.9% 的行政村成立了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268.5 万农民获得拥有集体资产股权，年收入超过 5 万元的村较 2016 年改革前增长 53%， “榆阳模式” 成为全国首批推荐学习的 20 个典型经验之一。强力推进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累计投资 22.47 亿元，完成全市 280 个示范村和 24 个标杆村建设。持续巩固农垦改革成果，积极与中省对接联网，建库上图，实现了全国农垦一张图，在全国土地确权成果上报工作进度中名列前茅。定边白泥井、靖边东坑、绥德赵家洼、神木中鸡、榆阳鱼河、子洲老君殿等镇和一批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已成为引领全市农业现代化

的先行区。

表 1-1 榆林市“十三五”现代农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标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主要农产品产出水平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06.60	265.00	260.70	266.20	265.50	253.80
	马铃薯(折粮)产量(万吨)	51.11	53.15	57.33	59.38	60.90	59.96
	蔬菜产量(万吨)	91.91	100.98	108.39	109.26	116.30	122.54
	苹果产量(万吨)	47.45	62.27	82.32	86.53	97.64	106.95
	玉米产量(万吨)	113.50	158.30	148.30	150.40	145.10	136.69
	小杂粮产量(万吨)	30.40	41.60	42.70	40.90	42.90	41.79
	中药材产量(万吨)	0.90	1.60	2.80	6.80	6.20	3.00
	羊子(万只)	1023.28	1055.11	1044.42	902.65	888.25	946.03
	水果产量(万吨)	124.63	151.46	189.44	187.04	202.12	208.18
	肉类(万吨)	18.39	18.39	18.29	16.97	16.19	16.6
	禽蛋(万吨)	5.01	5.09	5.17	6.86	7.42	7.1
	奶类(万吨)	8.2	8.4	8.5	6.67	7.02	7.4
	水产品(万吨)	0.85	0.96	0.89	0.89	0.61	0.6
主要农作物面积	粮食播种面积(万亩)	1016.90	1134.00	1094.00	1088.80	1090.90	1079.2
	马铃薯面积(万亩)	271.20	240.90	253.10	251.80	252.80	253.82
	蔬菜面积(万亩)	44.90	47.40	49.30	56.40	58.00	62.4
	苹果面积(万亩)	73.22	75.73	77.85	77.66	93.5	93.76
	玉米面积(万亩)	362.00	461.50	417.30	408.20	407.60	391.73
	小杂粮面积(万亩)	275.40	319.50	311.20	315.60	318.00	323.1
	中药材面积(万亩)	4.60	7.80	15.30	34.70	35.80	43.00

类别	指标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农业科技支撑水平	农业科技贡献率(%)	55	56	57	58	59	60
	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3.24	97.31	98.59	98.30	99.10	99
农业规模化和产业化水平	家庭农场(家)	1285	1725	1963	2350	3188	9466
	农民合作(家)	7645	9532	10387	10808	10991	10926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家)	328	328	318	318	332	349
	土地流转率(%)	11.9	12.1	21.1	23.2	24.5	24.6
	农机总动力(万KW)	364.9	259	278.6	295	306.9	315
	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40	41	64.25	64.45	65.01	67.19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40	0.544	0.549	0.553	0.557	0.561
	农田有效灌溉面积(万亩)	174.59	199.98	198.08	199.71	201.32	280.00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9.23	16.3	9.13	17.22	24.78	27.75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	—	76.49	86.33	88.56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	—	65.37	74.92	84.27	
农业经济水平	农业增加值(亿元)	197.36	225.97	230.17	240.75	261.44	238.63
	畜牧业增加值(亿元)	57.44	61.27	59.5	71.36	74.6	82.92
农民生活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9802	10582	11534	12034	13226	14319
	城乡居民收入比	2.83	2.81	2.62	2.60	2.56	2.49

总体来看，五年来，榆林市农业工作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严重自然灾害影响及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圆满完成各项主要目标任务，为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提供了基础支撑。

“十三五”成为榆林市粮食安全形势最好的时期，是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时期，是农业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实现关键转折的时期，是“三农”政策法规体系加快完善的时期，是农民收入增加最多的时期，农业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农业农村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

成绩来之不易，问题也不容忽视。榆林现代农业发展基础较好，特色明显，但农业产业大而不强问题突出，距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一是现代农业贡献不足。作为国家级能源化工城市，能源开发的强大“挤出效应”，各种生产要素高度集中于工业发展，农业发展空间受到严重挤压，现代农业对市域经济转型贡献远远不足。二是农业生产结构不均衡。种植业占比远高于养殖业，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不足 50%；饲草种植与调制水平低，无法满足畜牧业发展需求，畜牧养殖成本高于国际市场 50%。市场需求日益增加的优质绿色农产品生产能力不足。三是一二三产融合不够紧密。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等产业链条不紧密，农产品加工业严重滞后，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仅为 0.87:1，远远低于全省 1.9:1 及全国 2.2:1 的水平。四是新型经营主体实力不强。缺少全国有影响力的大品牌、大龙头带动，国家级龙头企业仅有

4家，大部分农业经营主体尚处于发展初期，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较弱。五是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不完善。农业科技发展缺乏创新动力，产学研用机制不活，人才激励机制不够，创新平台不足，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不到位，农业科技服务社会化水平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对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新模式认知和应用能力偏低，产业主体综合素质和技能较低，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现代农业发展。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1. 发展机遇

战略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就没有整个国家的现代化。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论述的一脉相承，为我市做好新时代“三农”工作，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提供了重要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陕西时提出五项要求，要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加快建设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榆林生态文明建设的提出等，为榆林市农业实现从传统到现代的转型，推进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发挥农业优势提供了战略机遇。

政策机遇。农业是一个政策关联度极高的产业，而历年中央一号文件已经成为中央政府重视农业农村发展的专有名词。2007

年，中央发布以“积极发展现代农业”为主题的一号文件，正式将发展现代农业提升至新农村建设首要任务的高度，自此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持续鼓励现代农业发展，这些政策涉及农村土地、新型农业主体、农村电商、科技创新、产业园建设、品牌建设等多方面内容。此外，根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对我国现代农业发展的规划目标，2020-2035年将是中国现代农业加速发展机遇期，国家政策将大力倾斜，政策环境利好现代农业发展。

市场机遇。随着城乡居民收入的增长，人们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逐渐凸显，人们对农产品的营养功能、保健功能和安全性等个性化特殊需求逐步增加，丰富多样、安全健康的特色农产品倍受市场青睐。人口结构的变化，特别是人口老龄化和老年人口规模的扩大，也为功能食品、方便食品、高端食品、调味品等市场需求的更快扩张创造了条件。当前，我国农业消费不断升级，农产品消费将在人口增长和收入增长拉动下数量继续增加、结构继续升级，对农产品生产的引导作用更加明显，从“吃得饱”到“吃得好”，催生了多元化的农产品需求，从“逃离乡村”到“回归田园”，激活了农业的多功能开发。

转型机遇。榆林市是典型的资源型城市，以能源化工为主的资源工业在榆林市占据绝对优势地位。发展方式粗放，资源利用效率低，经济增长质量不高，生态环境不堪重负，通过转型升级，

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十分迫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坚持绿色发展，为榆林经济转型指明了方向。农业是具有多功能、生态绿色效应强的产业，只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生态绿色要素就能变成生产力，农业就能成为榆林转型发展的重要接续产业，而工业领域的资金和劳动力进入农业领域，也将在很大程度上解决现代农业发展面临的资金约束和劳动力约束。

2. 面临挑战

水资源约束的挑战。榆林市属于大陆性季风气候，干旱少雨风沙大，十年九旱，水资源十分匮乏。全市耕地总面积 1396.31 万亩，其中旱地面积 1075.46 万亩，水浇地面积 315.93 万亩，水田面积 4.93 万亩。全市水资源总量约 26.72 亿 m³，按国际标准衡量属于重度缺水地区。全市年平均用水总量 11.21 亿 m³，其中农业用水量 6.95 亿 m³，占用水总量的 62.0%。近年来随着能源经济的跨越发展，区域人口规模不断增长，农业经济加快发展，水资源开采量逐年增加，农田灌溉缺水矛盾日益突出，近两年更是接连遭遇严重的春夏连旱和伏旱，干旱缺水已成为制约全市农业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

资源环境约束的挑战。现代农业发展由过去的“保障农产品供给、增加农民收入”的双目标向“保障农产品供给、增加农民收入和保持农业发展可持续性”的三目标的转变。榆林市地形地貌多样，土地资源在分布格局上不协调，生态环境脆弱，干旱和

水土流失严重，土壤有机质平均含量为 7.33g/kg，不到西安市 15.95g/kg 的 1/2、全国 24.9g/kg 的 1/3，养分比例失衡，化肥增产效益低下，污染问题突出，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低。过去的稳产、增产方式是依靠大量有机农业生产产品的投入来实现，加之土地休养生息机制没有根本形成，导致农业面源污染问题加重，安全风险点增多，耕地质量退化，农业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的边际成本上升，农业资源环境约束将进一步趋紧。

农业农村人才缺乏带来的挑战。农业农村现代化各类人才短缺是榆林市面临的重要瓶颈。榆林劳动力年龄人口从事农业生产的人仅占 11.97%，农村劳动力流失严重，空心化问题突出。人才引进和培养不足，涉农部门研究型人才、实用型人才、技术型人才不足，农业科技服务社会化水平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培养成效还不大，产业主体综合素质和技能较低，各类农业人才占农村地区人口比重仅为 2%。

农业农民持续增收的挑战。从趋势来看，农产品产量在高基数上快速增长的难度加大，未来五年，农业全要素生产率将会有所下降；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正经历阵痛期，劳动力、土地等生产成本持续攀升，农产品成本“地板”和市场价格“天花板”的双重挤压越来越严重；依靠转移就业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空间收窄，家庭经营收入增速放缓；极端气候事件发生频率增高，使农业面临更大农产品生产和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农业持续稳步发展、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加快缩小的压力日益加大。

3. 形势判断

“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面临的形势更加复杂。“两个百年目标”交接下，是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是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发展战略的转变。围绕农业高质量发展总体要求，榆林现代农业发展应顺应以下趋势：

一是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紧紧围绕农业高质量发展，按照新“三品一标”（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的要求，面向高端和特定市场，加快调优产品结构、调精品质结构、调适产业结构，扩大高端功能苹果生产规模、打造精品畜产品和鲜菜订单直供基地，创建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增强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全域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推广使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推动乡村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让产品产得优、卖得好，让农产品品牌叫得响、过得硬。二是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按照“延伸链条、园区承载、集群发展”的思路，深入推进农业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以产业园区引领业态融合，以加工流通联结业态融合，以功能拓展带动业态融合，以信息技术创新业态融合，集聚产业融合发展新动能，打造区域性农业现代化示范样板。三是发展高效节水、生态循环农业。根据榆林市南北区域自然条件，探索建立不同类型的节水农业发展模式，转变农业用水方式，加快现代农业节水技术的推广和普及，节约高效用好水资源。统筹做好产业间的规划，

坚持农牧结合、产加配套、粮饲兼顾、种养循环、节约发展，支持创建国家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国家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试点县，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秸秆综合利用和废弃农膜回收处理，建成循环农业产业链。四是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突出“集中扶持、加强指导、提升实力、发挥作用”，完善定期监测、有序进退、动态管理的机制，推进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康规范有序发展。健全完善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托管经营、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五是强化农业科技创新。以产业链为载体，以节本增效、质量提升、产品研发为主攻方向，多种形式打造产学研融合的创新团队或产业联盟，集中优势力量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难题，推进农业科技进步和成果转化应用。实施现代种业工程，健全完善种业质量及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体系，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培育壮大种业主体，加快农作物和畜禽品种选育更新。围绕全程、全面农业机械化目标，提升农机装备水平，推进农机农艺融合。六是拓展农民增收空间。把乡村产业发展的基点放在农民增收上，启动实施农民收入增长计划，将增收任务落实到产业、项目和年度，稳定工资性、家庭经营性收入持续增长势头，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政策供给挖掘财产性、转移性收入增长潜力，形成多点发力、多极增长的农民增收新格局，使农业农村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第二章 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抢抓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总抓手，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总方针，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强化科技创新支撑引领，加大农村改革力度，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面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统筹推进绿色发展先行、数字农业先行、创业创新先行、农村改革先行四个先行方向，全面打造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为榆林市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严守耕地和生态保护红线，妥善处理农业生产与环境治理、农业发展与生态修复之间的关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沿黄生态环境修复，推进绿色高效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量水而行，节水优先。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坚决落实“四定”³原则，合理规划产业发展；积极推行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加快推进旱作节水农业工程；深化用水制度改革，用市场手段倒逼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低效向节约高效转变。

——创新引领，改革驱动。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和推广力度，全面深化农村要素市场改革，健全完善优质人才流入的政策导向和体制机制，为榆林现代特色农业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市场主导，政府支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的政策引导、宏观调控、支持保护、公共服务等作用，补齐农业基础设施发展短板，建立各类主体活力迸发、管理顺畅高效、制度保障完备的现代农业建设机制。

——突出特色，高质发展。持续推进绿色兴农、质量兴农、品牌强农，全面提升特色农业规模化、市场化、信息化、标准化水平，增加优质特色农产品供给，培育彰显榆林特色的农业品牌，提高全产业链收益，推动榆林现代特色农业由“量变”向“质变”发展。

——跨界发展、三产联动。开发农业多重功能，通过要素跨界配置和多产有机融合，拉长加粗扣紧产业链条，实现农村一二三产业在融合发展中同步升级、同步增值、同步收益。

³ “四定”，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农民主体、共建共享。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动小农户紧密融入农业社会化大生产格局，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发展定位

以龙头企业为依托、以产业园区为支撑、以特色发展为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品类、提品质、打品牌、延链条、聚集群，促进榆林绿色有机健康农业、精品畜禽养殖业、休闲观赏农业及设施农业出规模、上档次，构建特色主导产业引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一优四强多特”⁴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把榆林建设成全国知名的现代特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黄河流域旱作农业示范区、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

（四）发展目标

2025年近期目标。到2025年，全市现代特色农业发展基础更加牢固，现代特色农业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全省现代农业先行区建设取得明显进展。

农业经济体量与质效跨上新台阶。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突破600亿元，年均增长4.5%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20000元，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2.3:1以内。特色农产品质量档次明显提升，产品品质优良、安全可靠、营养健康，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榆林尚农”农产品市场占有率和产品认

⁴ 一优四强多特：优质粮食、山地苹果、羊子、大漠蔬菜、马铃薯“一优四强”优势主导产业，中药材、红枣、海红果、沙棘、肉牛奶牛等多种地方特色产业。

可度明显提高，省级以上农业品牌发展到 40 个以上。

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取得新成效。特色优势产业区域布局基本形成，产业结构更加合理。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保持在 1000 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 260 万吨；苹果、蔬菜、羊子、马铃薯“四个百亿级”优势主导产业总产值突破 400 亿元大关，规模达到 110 万亩、60 万亩、1200 万只、260 万亩；中药材、优质红枣等特色产业面积发展到 50 万亩、100 万亩。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1.2:1。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游客突破 1000 万人次，总收入达到 50 亿元。产业化集聚程度显著提高，创建 2 个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争创 3 个国家级融合示范园区，培育 100 个以上市级融合示范产业园。

农业新型经营体系达到新水平。基本形成以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小农生产紧密融入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农户参与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的比例达到 75%以上，土地经营规模化率达到 35%以上。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普遍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培育高素质农业生产经营者 10 万人以上。

农业技术装备水平得到新提升。合理有效配置农业生产要素，加大农业投入力度，农田基础设施和耕地地力有效改善，现代农业科技装备和先进技术广泛应用，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升。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达到 231 万亩；新增高效旱作节水农业

300 万亩；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2%，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5%。

2035 年远景目标。展望到 2035 年，榆林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坚实支撑。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业供给与消费需求相协调，科技支撑作用明显增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基本成熟，农业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农民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农业资源利用高效，农产品产地生态环境良好，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表 2-1 陕西省现代农业先行区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长 (%)	
1	农业结构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484.53	600	4.5	
2		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值	0.87:1	1.2:1	—	
3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总产值 (亿元)	30.5	50	12	
4		农产品出口总额 (万元)	12634	20347	—	
5	主要农产品供给水平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	253.8	260	—	
6		蔬菜总产量 (万吨)	122.54	130	—	
7		肉类总产量 (万吨)	16.6	18	—	
8		禽蛋总产量 (万吨)	7.1	8	—	
9		奶类产量 (万吨)	7.4	7.5	—	
10		主要农产品质量合格率 (%) ★	99	≥98	—	
11	特色产业规模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	1079.2	≥1000		
12		山地苹果	种植面积 (万亩)	93.76	110	—
			产量 (万吨)	106.95	—	—
13		羊子	饲养量 (万只)	946.03	1200	—
14		蔬菜	种植面积 (万亩)	62.4	60	—
			产量 (万吨)	122.54	130	—

序号	类别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长(%)
15	马铃薯	种植面积(万亩)	253.82	260	—	
		鲜薯产量(万吨)	300	400	—	
16	小杂粮	种植面积(万亩)	323.1	300	—	
		产量(万吨)	41.79	40	—	
17	中药材	种植面积(万亩)	43	50	—	
		产量(万吨)	3		—	
18	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	耕地保有量(万亩)	1569.84	≥1500	—	
19		基本农田(万亩)★	1133.9	≥1100	—	
20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60	65	—	
21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67.19	72	—	
22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27.75	100	—	
23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61	0.575	—	
24		灾害性天气预警提前时间(分钟)	282		—	
25		新型职业农民总人数(人)	13654	18000	—	
26		农业产业	家庭农场数量(个)	9466	12000	—
27	化水	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10926	11000	—	
28	平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家)	349	400	—	
29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家)	98	150	—	
30	农业生态环境	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	84.27	≥80	—	
31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88.56	≥90	—	
32		农残膜回收率(%)	83	≥85	—	
33		化肥利用率(%)	—	43	—	
34		农药利用率(%)	—	43	—	
35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比例(%)	—	70	—	
36	农民收入水平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4319	20000	8.5	

备注：①带★指标为约束性指标，其余为预期性指标。

②其中水果、蔬菜、肉类、禽蛋、奶类总产量为部门统计数。

第三章 优化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立足资源基础和产业基础，推进区域特色产业科学布局、集约集聚、精准覆盖、全链条发展，加快形成“两带三区多点”农业产业发展总体布局，着力打造优势突出、特色鲜明、效益显著的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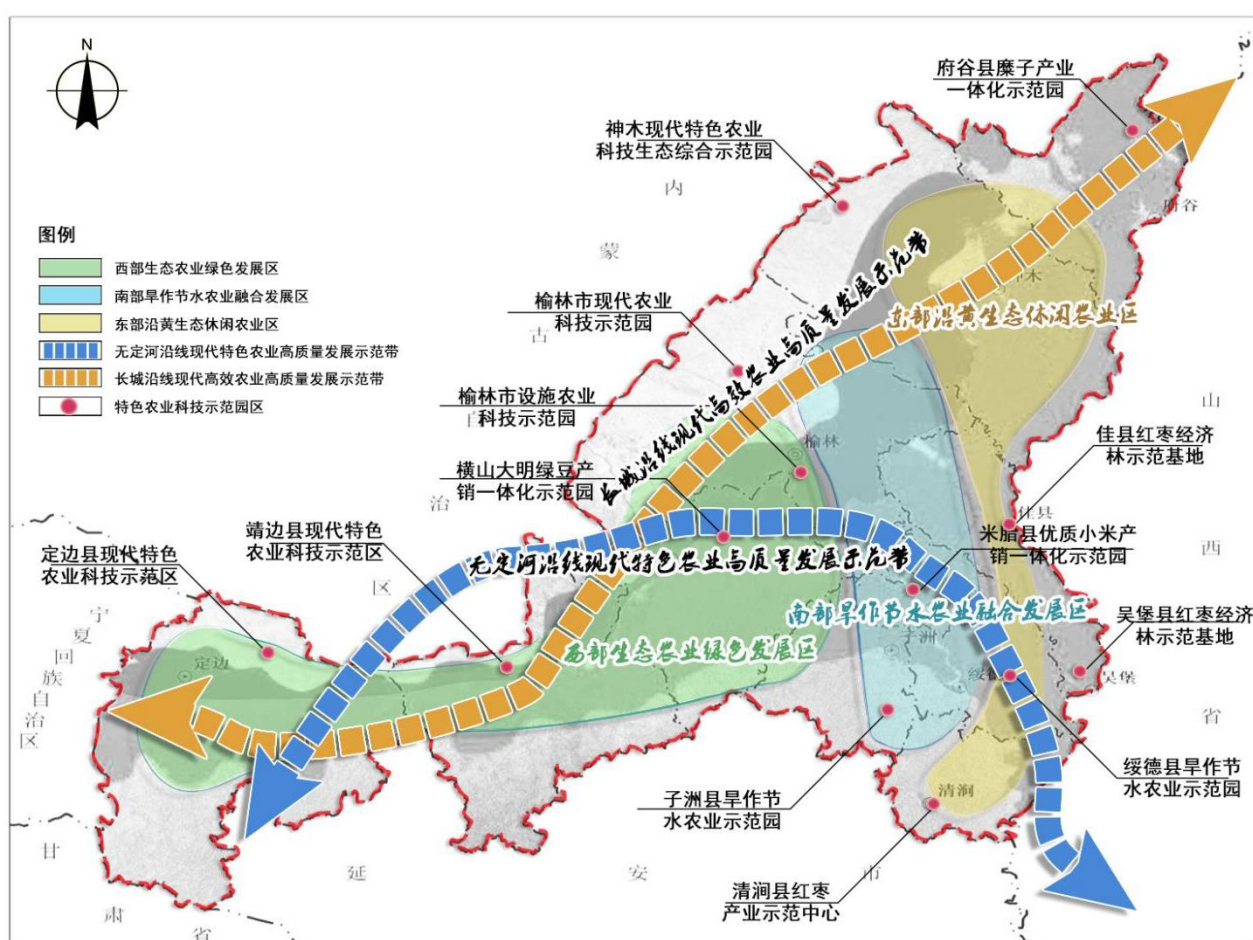


图 3-1 榆林市现代农业发展格局示意图

(一) 两带高质量集聚发展

紧抓高质量发展的机遇，以率先实现现代化农业为目标，以区域优势特色产业为基础，发挥长城沿线、无定河沿线产业集聚

效应，建设集农业生产优势资源、先进装备、前沿技术、高端人才为一体的现代农业生产示范区，突出引领和典型示范效果。

1. 长城沿线现代高效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

(1) 区域范围

长城在榆林总长 1600 多公里，其中北部风沙草滩明长城长 856 公里，大致面积 1 万多平方公里。长城沿线风沙滩区主要涉及北部 5 县区，分别占神木市 51%、榆阳区 70%、横山区 30%、靖边县 30%、定边县 33%的国土面积。

(2) 区域产业现状

该区域以规模化马铃薯、玉米、蔬菜和养殖业为主。粮食播种面积 297.1 万亩，占全市粮食总面积的 25.6%；其中：马铃薯种植面积 65.3 万亩，占全市马铃薯总面积的 25.8%；玉米种植面积 127.8 万亩，占全市玉米总面积的 31.4%。蔬菜种植面积 32.98 万亩，占全市蔬菜总面积的 57.3%。畜牧业方面重点打造长城沿线羊子生产优势区，饲养量达到 706.3 万只，占全市羊子饲养总量的 79.5%。

(3) 发展思路

紧扣区域独特资源和生态条件，以高产高效、智慧精准、机械化为主攻方向，坚持科技创新驱动、质量效益拉动、品牌引领带动、产业融合互动、新型主体联动和改革发展推动，以适度规模经营、绿色农业、装备支撑、全产业链打造等为突破口，打造高质量“吨粮田”，大力推动优质马铃薯、大漠蔬菜、沙地葡萄、

生态畜禽、饲草饲料、休闲农业、健康食品加工等产业提档升级，建设现代高效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

2. 无定河沿线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

(1) 区域范围

无定河发源于定边县白于山区，干流全长 491 公里，其中全市境内长 442.8 公里，流域面积 2.03 万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47%。涉及定边、靖边、横山、榆阳、米脂、绥德、清涧、子洲等 10 个县（区），90 多个乡镇，惠及 150 万人。

(2) 区域产业现状

该区域以设施蔬菜、水稻种植、特色养殖为主，无定河两岸设施蔬菜总面积 2.8 万亩，占全市 22%；横山稻渔综合种养 2 万亩；定边县重点发展奶牛养殖，绥德、米脂、佳县发展“佳米驴”“中蜂”养殖，清涧县发展“黑毛猪”等特色养殖。

(3) 发展思路

加快恢复水稻种植，大力发展设施蔬菜、特色瓜果、特色养殖、农副产品加工，着力把无定河两岸建设成为集农产品加工、水土保持示范、设施蔬菜试验、优质绒山羊展示、稻渔综合种养、旅游观光、农业物流服务于一体的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

(二) 三区高品质绿色发展

以沿黄土石山区、西部白于山区、南部丘陵沟壑区为重点，以绿色有机、生态节水为主攻方向，巩固生态促进产业提质增效，

建设集特色种养、生态观光休闲为一体的高品质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推动地方特色产业高品质绿色发展。

1. 东部沿黄生态休闲农业区

（1）区域范围

以黄河土石山区为主，黄河在榆林境内长 389.69 公里，总土地面积 8744.77 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 20.33%。包括府谷、神木、佳县、绥德、吴堡、清涧 6 县沿黄区域及米脂县部分行政区域，共 57 个乡镇、办事处，总人口 86.5 万人。

（2）区域产业现状

该区域以特色林果业、小杂粮为主，红枣种植面积和产量占全市 85%以上。

（3）发展思路

结合榆林市沿黄生态城镇经济带建设，强力推进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重点开展红枣和绒山羊提质增效行动，大力发展优质小杂粮、中药材、羊子和酸枣等特色产业。结合自然景观、人文沉淀、特色风俗，传承悠久黄河文化和农耕文明，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休闲观光农业产业廊道。

2. 西部生态农业绿色发展区

（1）区域范围

以西部白于山区为主，全市境内白于山区总面积 10422.7 平方公里，占全市土地面积 23.9%，包括定边、靖边、横山、子洲四县区 29 个乡镇、17 个便民服务中心，376 个行政村、3211 个

自然村，总人口 54.92 万人。

（2）区域产业现状

区域内 90%以上的耕地为山旱地，保蓄能力差，农业生产水平低，常年种植面积 350 万亩，占全市的 30%。玉米、马铃薯、小杂粮、油料产量分别占全市的 22.3%、20.4%、37.3%和 16.8%；羊子、生猪、家禽存栏量分别占全市的 26.5%、10.4%和 12.5%。

（3）发展思路

围绕改善生态、修复生态，统筹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抓好梁、峁、沟、涧、塬等不同地貌的造林种草力度，改善白于山区生态环境面貌；加快推动高效节水农业，重点抓好玉米、杂粮杂豆、马铃薯、油料、草产业和特色养殖业发展，打造西部生态农业绿色发展区。

3. 南部旱作节水农业融合发展区

（1）区域范围

以东南部黄土丘陵沟壑区，主要涉及绥德、米脂、佳县、吴堡、清涧和子洲 6 县区。

（2）区域产业现状

该区域农业生产以旱作农业为主，主要种植有小杂粮、马铃薯、玉米、山地苹果等，粮食播种面积 368.8 万亩，占全市粮食总面积的 33.8%，其中：小杂粮 104.1 万亩，占全市小杂粮总面积的 32.7%；玉米 104.4 万亩，占全市玉米总面积的 25.6%；马铃薯 85.1 万亩，占全市马铃薯总面积的 33.7%。

（3）发展思路

坚持节约与增效并重、生产与生态统筹、点片示范与整体推进结合，重点发展山地苹果、小杂粮、中药材以及羊子等产业，深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集雨提水补灌、旱作良种攻关、农技集成创新、农机配套融合、绿色循环发展工程，打造南部高效节水旱作农业融合发展区。

（三）多点新业态融合发展

1. 构建圈层

突出产城融合，注重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康养、服务等现代产业高位嫁接、交叉重组、渗透融合，构建以十二县区城镇为中心半小时交通圈为主，重点发展融合农业、文化、科技、生态、旅游的休闲观光农业。到2025年每县区至少培育2-3个区域休闲农业品牌。

2. 培育节点

（1）提升现代农业园区

坚持全面推进和集中集约相协调，按照“园一区一基地”发展路径，推动产业、技术、人才、要素在优势区域集聚，促进结构布局优化和产业链延伸。现代农业产业园。聚焦区域优势特色农产品，以规模化标准化种养基地为基础，发挥好骨干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吸纳多元主体集中入驻，建设融技术集成、产业融合、创业平台、核心辐射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依托已有的国家、省市县四级农业科技园区体系，以市、

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为龙头、7个涉农区县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为骨干，推动农业科技创新服务实现全覆盖、无缝衔接，促进农业科技创新成果快速落地转化，保持好农业科技进步水平领先全省优势。农村创业园。依托各类农业产业园区、农产品加工园区、休闲农业园区，充分注入各类创新创业元素要素，集成建设一批创业园、孵化园、见习基地和实训基地，吸引各类人才向乡村回流，推动各类农村“双创”主体抱团创业。

（2）打造三产融合示范载体

以功能拓展带动业态融合，不断优化农业产业结构，通过推进产业强镇、区域性加工园区、特色农业精品示范园、循环农业示范区、一二三产融合示范园、乡村休闲旅游点、田园综合体等现代农业多功能示范载体的建设，形成农村产业融合模式创新、联结机制紧密、业态类型丰富的现代农业示范节点。到2025年，建成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5个、省级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至少一县一个。

第四章 突出抓好四个先行建设

（一）生态农业绿色先行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聚焦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废弃物循环利用、生产资源保护等关键环节，整合各项碎片化的单项措施，综合考虑当地资源环境承载力、生态类型和农业发展基础条件，

探索农业生产与资源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有效途径，大力推进农业清洁生产，不断提高农业资源利用效率。到 2025 年，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以上，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化肥使用量较 2020 年削减 3%，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全市农业绿色发展得到较高水平提升，走在全省前列。

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宜封则封、宜造则造、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严格控制荒山荒地开发，有序推进“坡改梯”，科学种植适宜植物。重点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大力实施无定河全线综合整治、黄河粗泥沙集中来源区拦沙、坡耕地治理、淤地坝除险加固、水土保持示范园等工程。到 2025 年，累计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 20295 平方公里，治理程度达到 49.5%以上。坚持防沙之害、用沙之利，重点实施长城沿线绿化风景带工程建设，加快推行林草固沙—固沙培地—培地种粮的农林牧复合经营模式，逐步把沙地戈壁变成“财富绿洲”。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管护好第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实施的 278.9 万亩退耕还林地，加强抚育、改造，提高生态和经济效益。

推广标准化清洁化生产技术。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机械化施肥、水肥一体化、智能配肥等高效施肥技术和模式，推进农机农艺融合、有机无机肥结合、水肥耦合、速效缓效配合、基肥追肥统筹，提高科学施肥水平。

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规范化、智能化能力建设，开展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鼓励发展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高效植保机械，推进农药使用量持续下降。按照“种养结合、畜地平衡”的原则，科学调控单位面积土地畜禽承载量，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区域布局调整方案落地见效。积极推广生态健康养殖新技术，推广应用节水、节料等清洁养殖工艺，打造一批“猪-沼-粮、畜-沼-果/蔬”等农牧结合、生态循环发展模式。

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加强土壤改良、地力培肥、控污修复，重点推进盐渍化、酸化、瘠薄、砂粘等退化土壤的治理改良，强化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耕地质量提高 0.5 个等级。率先在耕地利用强度大、生产负荷重和生态保护重点区域，开展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集成示范推广种地养地和综合治理相结合的耕地轮作换茬与休耕培肥模式，探索建立符合我省实际的可持续可复制的耕地轮作休耕模式和政策体系。

推进农田废弃物综合利用。强化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坚持因地制宜、农用优先、就地就近、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加强农机农艺配套，提高秸秆机械化还田质量，加快完善秸秆收储利用体系，培育壮大多种形式的秸秆离田利用主体，发展高附加值的利用产业。严格执行 0.01 毫米厚度地膜国家强制性标准（GB13735-2017），鼓励使用强化耐候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加快建立废旧农膜等田间废弃物回收加工利用网络。

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动畜禽规模养殖场改造升级，配套建设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以肥料化和能源化为主要利用方向，因地制宜采取种养结合、沼气利用、发酵床养殖、有机肥加工、分散收集集中处理等模式，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推动建立畜禽粪污收集、转化和利用网络体系，培育壮大多种类型的粪污收集处理社会化服务组织，鼓励在养殖集中区域建立粪污处理中心，探索建立受益者付费、第三方处理企业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合理收益的运行机制。

专栏 1： 生态农业绿色先行重点工程

1. 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按照“以流域为单元、先支毛沟后干沟、先上游后下游、按坝系实施”的原则，加快推进无定河全线综合整治、黄河粗泥沙集中来源区拦沙、坡耕地治理、淤地坝除险加固、水土保持示范园等建设。2025年，规划建成中型拦沙坝454座、小型拦沙坝2113座，累计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20295平方公里，治理程度达到49.5%以上。

2. 耕地质量提升示范工程。实施盐碱地改良项目，开展以滴灌技术、加填客土、增施有机肥、种植耐盐植物等技术措施为主的盐碱地改良示范，到2025年，全市示范改良完成2万亩。实施地力培肥项目，综合应用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绿肥压青、轮作倒茬、深松改土、施用土壤有益菌剂等土壤培肥技术。每年辐射带动推广10万亩以上，到2025年，全市共计培肥地力60万亩。实施测土配方施肥项目，充分利用我市测土配方基础数据库，结合不同土壤类型、土壤肥力、主要农作物、目标产量制定配方，大力推广配方肥、专用肥。实施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项目，在沿黄

河土石质山区、南部丘陵沟壑区等旱作区，以及土壤盐渍化、酸化、养分、非均衡化等生态退化明显地区先行试点，实施季节性轮作休耕，以绿肥、油料、豆类等养地作物与主要粮食作物轮作，或生态休耕并采取保护性耕作措施。

3.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支持规模化畜禽粪污等农业农村废弃物沼气治理工程、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有机肥加工项目和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开展农业投入品田间废弃物回收利用试点建设，支持设施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争取省级每年统筹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资金用于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开发利用。

4. 病虫害绿色防控体系建设工程。南北各建立一个物资储备库，新建 30 个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日处理能力达到 5 万亩；制定主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技术规程；每年建立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统防统治防控示范 20 万亩。健全重大病虫害防控体系，提升防治水平和效能，全市统防统治的覆盖率达到 45%以上，病虫害综合防控效果达到 90%以上，实现了病虫害的危害损失率在 5%以内目标。加快绿色防控示范县建设，5 年内建设绿色防控示范基地 10 个，每年建设 1-2 个国家级绿色防控示范县。示范区化学农药用量减少 30%以上，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55%以上，绿色防控技术应用率进一步扩大。

（二）数字农业智慧先行

充分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物质装备改造提升农业，积极推进智慧农业建设向现代农业各类载体集聚、向全行业全产业链扩展，为加快农业生产方式、经营方式和管理方式转型

升级发挥重要支撑作用。到 2025 年，全市规模设施农业物联网技术推广应用面积占比达 20%，实现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园区农业物联网应用全覆盖，成为全省智慧农业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创新和推广应用高地。

加强农业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应用。发挥科研院所、企业创新源头作用，重点围绕环境调控、动植物本体感知、畜禽定量饲喂、水肥一体化喷滴灌、农业动植物生长模型等，熟化一批农业物联网技术产品，研发一批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处理、智能控制、信息服务的设备和软件，实现从单项技术应用向综合技术集成转变。加快中化农业 MAP 技术服务中心在榆阳落地，试点推广“农场管理+精准气象+农事管理+遥感监测”智慧农业服务模式，加强智慧农业技术集成推广，打造智能、精准、高效、绿色的智慧农业应用示范基地。

加快农业物联网全行业全产业链示范推广。在畜禽养殖、设施园艺、农产品加工流通、农机作业等重点领域，积极推进农业智能装备示范应用，不断扩大自动化生产设施、精准化监测控制等信息技术应用范围。注重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效益评估，及时将节本增效、经济适用的好技术、好产品筛选出来予以推广。推进农业园区、农业龙头企业等强化农业物联网技术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全程应用，促进远程监控可视化、生产控制自动化、质量溯源标准化、管理决策智能化。支持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率先高质量推进物联网技术应用，发挥鲜明的导向、示

范作用。

开展农业物联网数据采集与专业化服务。巩固全市农业农村信息化创建成果，整合农业信息资源，强化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依托省级建设的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开发地理信息平台、物联网平台、政务管理平台、农业信息监测平台和数字乡村管理平台，开展农业大数据收集整理、挖掘分析和智慧应用，构建系统兼容、数据共享、信息互通、服务便捷的农业智慧大脑。聚焦生产服务、管理服务和交易服务，逐步建立技术指导、预测预警、防灾减灾、疫病防控等信息发布机制，实现网络化、智能化农业综合管理。支持行业科研机构、农业科技企业构建数据分析模型、专家智能决策系统，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科研推广为支撑的农业物联网应用服务体系。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发展农村电商，信息化在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增收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重视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创建和人才培养。发挥示范基地带动作用，把创建国家农业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省级智能农业示范基地作为重要抓手，强化项目带动，集聚资源要素，通过发挥典型引路作用，促进更多经营主体应用物联网技术。逐步构建农民信息化培训体系，通过专家授课、在线指导、论坛交流等方式，开展农业物联网技能知识培训，提高生产实践能力，促进新型职业农民、新型经营主体运用新技术、新装备、新模式改造其传统生产管理方式。

专栏 2:**数字农业智慧先行重点项目**

1. 榆林市市级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创建项目。利用物联网、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 1 个大数据中心，3 个平台，N 个系统和多个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利用农业智能传感器实现农业环境信息的实时采集和利用自组织智能物联网对采集数据进行远程实时报送，为农作物大田生产和温室精准调控提供科学依据，优化农作物生长环境，获得作物生长的最佳条件，提高产量和品质，同时提高水资源、化肥等农业投入品的利用率和产出率。在农产品和食品流通领域，集成应用电子标签、条码、传感器网络、移动通信网络和计算机网络等农产品和食品追溯系统，实现农产品和食品质量跟踪、溯源和可视数字化管理，对农产品从田头到餐桌、从生产到销售全过程实行智能监控，实现农产品和食品的数字化物流，同时大大提高农产品和食品的质量等。

2. 数字乡村建设项目。以电子地图、遥感影像、三维实景地图等多种类型、多时态的空间数据为基地，构建数字乡村地图，建成数字化乡村模型，直观呈现乡村自然风貌和村庄变迁，实现基础设施、部件的可视化管理和维护，构建数字乡村，积极打通一站式公共服务通道。

3. 益农信息社建设项目。全市提升打造 100 个益农信息社。通过对益农信息社建设，加强资源聚合和机制创新，完善农业农村信息服务体系，实现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和培训体验服务。

4. 中国榆林农牧产业大数据交易中心：一期建设线上农牧产品交易平台；二期建设国家级智慧畜牧综合示范园区，合作共建智慧化示范养殖基地 500 个；三期建设智慧农牧产业集群，合作共建智慧化示范养殖基地 2000 个。

5. 榆林羊产业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在横山投资建设能够容纳 5 万羊子线下交易养殖集散基地、并在横山打造集畜产品加工批发零售、农资服务、物流运输、冷链仓储为一体的国家级智慧畜牧综合示范园区。横山周边选五个羊子养殖大区县（不含横山），分别建设可容纳 3 万羊子线下

交易养殖集散基地五个、并建设智慧化示范养殖基地 500 个，全面落地专家服务、养殖保险、金融信贷等业务。全力打造智慧畜牧产业集群，延伸羊子产业链。建设智慧化示范养殖基地 2000 个、羊子线下交易 15 家、线上交易分中心 3—5 家。

6. 全产业链物联网应用项目。发挥市农业部门的组织协调作用，围绕当地重点发展的种植、养殖等产业，推进全产业链、全链条物联网技术应用。对建立产学研合作机制，开展农业物联网技术产品和服务平台研发建设，且各项成果在多个示范基地实现应用并取得显著成效的地区，给予资金扶持。

7. 智慧农业引领示范项目。加强“智慧农场”建设，到 2025 年全市建立智慧农场 50 个。

8. 耕地质量大数据平台项目。一是建设耕地质量调查监测网络，开展耕地地力、土壤墒情和肥效监测；二是在县域耕地地力调查和评价的基础上，开展全市耕地质量调查与评价，完成市级耕地质量大数据平台。

9. 农业物联网应用培训项目。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农业物联网企业，重点面向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现代农业园区、基层农业部门的管理技术人员，多途径开展物联网技术培训，提高他们的认知水平和应用能力。每年培训 1000 人。

（三）农业创新创业先行

强化创新驱动，大力促进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强指导服务，优化创业环境，培育一批扎根乡村、服务农业、带动农民的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发挥“头雁效应”，以创新带动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以就业促进增收，为全面打造全省现代农业先行区提供有力支撑。到 2025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5%，基本实现农业重点县行政村全部覆盖。

加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快构建科技创新体系，深化市校合作成果，健全完善“五站两中心一大院”建设，加快推动市级农业重点实验室建设，将榆林市山地苹果试验站打造为陕西山地苹果研究院，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合作成立羊产业发展研究院。鼓励支持全市农业科技园区提质升级，培育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加强产业类型相近的现代农业园区形成产业联盟，加快推进星创天地、科创中心、合作示范基地等创新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加快农业科技成果培育转化。到 2025 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超过 65%。

加快现代种业提升。强化种子农业“芯片”作用，实施种业自主创新工程，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组建专家牵头、企业主体的育种联盟，重点围绕玉米、苹果、蔬菜、马铃薯、小杂粮、海红果等新品种，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创新种业发展机制，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构建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体系，有效扩大知名品种的栽植面积。推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加强畜禽种质资源保护，继续实施能繁母猪、羊子、肉牛等畜牧良种补贴，加大奶牛等区域特色种质资源开发。

激发农村创新创业活力。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扶持一批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市场信息和经营头脑的返乡农民工在农村创新创业；引导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等入乡创业，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培

育新业态；支持“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和能工巧匠创办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培育一批在乡创业能人，打造一批“乡字号”“土字号”乡土特色产品。完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依托各类园区、大中型农业企业、知名村镇、大中专院校等平台 and 主体，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成长快的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和孵化实训基地。鼓励有条件的县设立绿色通道，为返乡下乡人员创新创业提供便利服务，对进入园区的主体，提供创业辅导、政策咨询、集中办理证照等服务。依托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做好返乡人员创业服务、社保关系转移接续等工作。

专栏 3:

农业创业创新先行重点项目

1. 旱作农业技术实用推广项目。建设榆阳、神木、横山、定边、靖边 5 个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示范县；开展高标准水肥一体化示范区、软体集雨窖补灌技术示范区、抗旱抗逆技术示范区建设等。

2. 农技推广工程项目。构建以基层农技推广机构为主体，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科研教学单位、涉农企业等多方力量广泛参与、分工协作、服务到位的多元化新型农技推广体系。密切农科教、产学研联盟，提高农业科技创新、技术集成和成果转化能力，完善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推广支持机制。深化乡镇农技推广服务体系改革。以新型农民科技培训为推手，以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方式为重点，建设农业科技示范村，推行农技推广特岗计划。加强子洲县苹果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技术集成应用、横山区山地苹果水肥一体化盖滴微灌栽培及果树拉枝器的推广使用。

3. 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坚持引智、引才相结合，发挥黄土高原综合治理研究所作用，统筹用好现代农业培训中心、涉农院校、农业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等资源，布局建设羊产业、旱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

研究院；依托榆林学院，建设设施蔬菜、小杂粮、山地苹果等大学试验示范站；依托榆林学院、榆林市农科院，建设旱区作物高效用水国家工程实验室榆林试验站、国家节水灌溉杨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榆林分中心、国家节水灌溉杨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佳县示范基地；推进省级旱作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4. 农业科技示范县、示范乡村建设项目。农业科技示范县建设 1 个；农业科技示范镇建设 12 个；农业科技示范村建设 24 个。

5. 农业科技示范园建设。发挥一市一县现代农业示范园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促进示范园农业科技高质量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协同发展。到 2025 年，市级科技示范园建设各 1 个；县级科技示范园各 1 个。神木市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6. 返乡入乡创业带头人培养计划项目。对具有发展潜力和带头示范作用的返乡入乡创业人员，依托普通高校、职业院校、优质培训机构、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等开展创业培训。将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纳入创业培训重点对象，支持有意愿人员参加创业培训。

（四）农业农村改革先行

持续深化改革，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以稳定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为前提，加快农村改革扩面、提速、集成，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为打造全省现代农业先行区提供制度保障。

稳步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巩固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抓紧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的政策，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健全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依法保护集体、承包户和经营主体的相关权益。开展土地承包管理信息化规范化建

设，推动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平台互联互通。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县级主导、乡镇主责、村级主体”的宅基地管理体系，依法落实“一户一宅”规定。加强指导服务，支持神木宅基地制度改革国家级试点工作，开展神木、榆阳省市级闲置宅基地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打造一批市级试点。大力推广榆阳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经验。加强工商资本租赁农地的监管和风险防范机制建设，建立土地流转审查监督机制，制止和防止耕地经营“非农化”。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继续完善和规范清产核资、成员界定、股份量化等制度性建设。整市推进“三变”改革，按照“消除空壳村、提升薄弱村、壮大一般村、做强富裕村”的思路，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到2022年底实现“空壳村”村集体经济“破零”全覆盖，2025年底，实现全市集体经济薄弱村、一般村和富裕村分别达30%、50%和20%。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应用市县乡村四级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信息平台，实现村集体“三资”管理信息化、规范化。启动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推广榆阳区土地经营权、村集体股权抵押贷款做法，提升农村产权交易水平。

加快推进农业水价制度改革。开展农业水权确权登记，认真落实《水法》精神，尽快进行取水许可清理，明确取水权。严格控制新打井审批程序，严禁新打井以大水漫灌方式建设水浇地。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根据本地水资源和土壤状况、农业

生产水平和种植结构、农业用水量及用水户承受能力等情况，合理确定不同区域、不同作物用水定额，明晰初始水权，保障农业合理的用水需求。抓好榆阳区农村水权改革试点建设，实行“阶梯水价”，超出定额用水加价收费，建立奖罚制度，充分发挥水费对节约用水的调节作用。

统筹抓好农业农村配套改革。大力推进垦区集团化和农场企业化改革，发展壮大农垦国有农业经济，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农垦企业集团。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制定供销合作社合作条例，实施“基层社组织建设工程”和“千县千社”振兴计划，把供销合作社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完善集体林权制度，引导规范有序流转，鼓励发展家庭林场、股份合作林场。深化农村“放管服”改革，按照“重心下移、高效便民”的原则，最大限度地向乡镇下放行政审批事权。推进大柳塔镇级市改革和神木镇、王家砭镇改革试点镇建设。大力推广农村建设项目实行以工代赈。抓好农口事业单位改革，完善改革方案，按照主导产业设置机构，整合机构人员，将农口技术人员派驻基层一线抓点服务。

专栏 4:

农业农村改革先行重点项目

1. **农村“三变”改革项目。**2021年新推进600个行政村“三变”改革，2022年完成剩余村“三变”改革，激发农民参与改革的内生动力加快农村土地经营权股权化、集体资产股份化、农村资源资本化。结合乡村振兴村庄规划和乡村建设，大力发展一批村级、镇级集体经济，2022年实现

“空壳村”集体经济全覆盖，2025年，全市集体经济薄弱村、一般村和富裕村分别达30%、50%和20%。

2.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项目。出台《榆林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建立村集体资产登记、保管、使用、处置制度及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机制。探索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落实县乡农经部门对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加快市县乡村四级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信息平台运行，加大数据录入力度，动态掌握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强化对村集体经济投入资金、收益资金分配使用的财务核算、动态监管和审计监督，每年开展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和村级财务审计，做好村干部任期与离任审计。

3. 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项目。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建立市级相关部门联系会议制度，研究二轮土地承包延包工作有关问题。继续开展确权登记数据勘误纠错、排查统计、数据质检、成果应用、档案管理工作。加快县级土地承包信息数据库和应用平台建设，使用标准合同文本规范土地流转行为。加强仲裁程序、文书、“一庭三室”场所等规范建设，加大仲裁员培训力度，提升县级农村土地矛盾纠纷调解仲裁水平，力争保持在全省前列。

4. 农村宅基地改革项目。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建立“县级主导、乡镇主责、村级主体”的宅基地管理体系，下发《宅基地管理指导办法（试行）》，支持指导神木市宅基地制度改革国家级试点。全市每年开展一批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村建设，神木市、榆阳区整县市区推进试点。进行调研普查，摸清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利用情况。

5.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完善农业水价政策和制度，严格水资源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推进分级、分类、分档农业水价制定。新建公共农田水利工程全部配套供水计量设施。加快水利产权制度改革，明晰农业初始水权，建立水权交易制度，纳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落实农业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调动农民节水积极性。建立多元化筹集管

护经费机制，县级政府每年安排不低于 200 万元的农田水利管护经费，通过以奖代补形式予以补助。

6. 供销合作社改革项目。加快构建新型为农服务体系、新型基层组织体系、新型联合社治理体系、新型社有企业运营体系，大力实施“基层社组织建设工程”和“千县千社”振兴计划，到 2025 年，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为农服务网点达到 5000 个，培育规模以上社有供销集团控股企业 20 家。

第五章 强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突出规模化、绿色化、品牌化、智慧化，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做大做强山地苹果、蔬菜、羊子、马铃薯四大主导产业，做精做优小杂粮、中药材、红枣、生态养殖业、特色林果等优势产业，稳定生猪生产，建设全国知名的现代特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

（一）稳定增强粮食生猪产能

1. 粮食生产

（1）发展现状

——玉米。近年，榆林市积极开展春玉米高产创建行动，大力推广“全环节”绿色高效技术集成，并在条件适宜地区示范推广籽粒直收技术，节本增效 5%以上。2020 年，全市玉米播种面积 391.73 万亩，占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的 36%，总产 136.69 万吨，占粮食总产的 54%，平均单产 349 公斤/亩，玉米播种面积和产量分别占到了全省的 20%左右。榆林玉米以粮草兼用型玉米种植为主，其中饲用占 80%，鲜食和青贮占 20%左右，目前全市饲草产业中，

粗饲料（青贮玉米、牧草等）处于紧平衡状态，精饲料（玉米、豆粕等）缺口还有近 70 万吨。

——小杂粮。榆林市小杂粮种植历史悠久、分布范围极广，一直以来是我市旱地主要种植作物，也是滩水地重要的轮作倒茬作物。我市紧密结合生产实际，不断加大农业科技协同创新力度，配套推广渗水地膜、水肥一体、病虫害绿色防控等一系列技术，实现了谷子良种统繁统供、谷子精量播种和种植机械化作业有机融合。2020 年，全市小杂粮种植面积为 323.1 万亩，占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的 29.9%，总产量 41.79 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 16.5%，总产值 1.7 亿元。栽培面积较大的有谷子、糜子、荞麦、绿豆、高粱、黑豆、红小豆等。

（2）发展思路及目标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规范耕地占补平衡。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深化“高产稳产粮田+绿色技术集成+适度规模经营”产能提升模式，统筹推进粮食生产良田化、良种化、良机化和服务全程社会化，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加大“优质粮食工程”实施力度，引导各项扶持政策优先保障粮食生产，确保粮食年总播种面积稳定在 1000 万亩以上，总产稳定在 260 万吨，全市建成吨粮田 380 万亩以上。

（3）重点任务

全面提高玉米产业发展质量。优化种植结构，调减非优势区

种植面积，适当压缩籽粒玉米比例，大力发展青贮玉米，提高玉米就地转化率。在稳定面积、主攻单产、提高总产的前提下，筛选一批抗旱耐旱优良品种，全面实施玉米增密度提单产行动，水浇地密度增加 500 株、旱地密度增加 300 株，核心示范 10 万亩。深入开展农机农艺融合技术集成攻关，加大集成配套技术推广力度，稳步发展玉米播种机械化，重点突破玉米收获机械化。在风沙草滩区和无定河流域区，加快建立标准化、机械化和水肥一体化为核心技术的玉米产区，面积 300 万亩左右；在南部丘陵沟壑地区，重点建立以集雨补灌+地膜覆盖为核心技术的旱作玉米产区，面积稳定在 100 万亩左右。到 2025 年，全市玉米播种面积稳定在 400 万亩左右，亩产提高至 600 公斤，总产达 150 万吨左右，总产值达 50 亿元，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超过 90%。

大力提升小杂粮产业发展效益。按照因地制宜、发挥优势、突出特色的原则，实行区域化布局、规模化发展、连片化开发，在子洲、米脂、绥德、神木、佳县以谷子、黑豆作物为主，重点发展水平沟、精量播种、机械化作业等轻简化栽培；横山以绿豆为主，重点发展双沟覆膜绿豆；靖边、定边梁峁滩涧地重点发展红花荞麦为主。加快建立种质资源繁育基地，选育、征集小杂粮名优品种，充实小杂粮资源库。深入开展小杂粮高产创建活动，推广高产优质无公害和旱作农业综合技术，集中打造一批谷子、荞麦、绿豆、红小豆等小杂粮生产优势区，提高单产，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积极引进、研发、推广适合丘陵沟壑区和各类小杂

粮的中小型农机具，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产品精深加工技术的开发，研发高品质、高附加值功能健康食品，培育壮大一批小杂粮加工龙头企业，打造一批特色杂粮名优品牌。建成集杂粮基地建设、龙头加工、科技研发、产品开发、品牌创建、仓储物流、市场交易、特产展示展销为一体优质特色小杂粮核心区。到 2025 年，全市小杂粮种植面积稳定在 300 万亩。

专栏 5:

粮食稳能综合增效工程

1. 玉米绿色增产增效工程。玉米“增密度提单产”推广项目，玉米优良品种普及率达到 90%，五年累计实施 300 万亩，累计增加玉米产量 30 万吨；玉米全程机械化提升示范项目，围绕品种、整地、播种、管理、收获等各个环节，力争到 2025 年玉米全程机械化作业面积达到 100 万亩，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超过 90%。

2. 小杂粮增产增效示范工程。小杂粮良种繁育项目，建立小杂粮良种繁育及提纯复壮基地 48 个；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示范推广集雨补灌、蓄水保墒、地膜减量增效、抗旱抗逆等技术应用，5 年累计实施 100 万亩，5 年累计增产 5 万吨。

3. 稻渔综合种养增收工程。每年新增稻渔综合种养面积 4000 亩，到 2025 年总量达到 40000 亩。

2. 生猪产业

(1) 发展现状

生猪生产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城乡居民的重要食品。2018 年以来，受环保政策（禁养区关闭搬迁）和非洲猪瘟影响，生猪产能大幅下降。榆林市委、政府更加重视生猪生产发展，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生猪良种繁育体系日趋完善，生猪产能

恢复明显，同时积极开展生猪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生产水平逐步提高。截止 2020 年底，全市生猪存栏 111 万头，其中黑毛猪存栏量为 11.2 万头；建成年出栏 2000 头以上大型生猪养殖场 62 个，累计创建部级生猪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5 个，省级 18 个，市级 58 个；建成种猪场 23 个，种公猪站 1 个。

（2）发展思路及目标

积极承接陕西“生猪北移”战略，持续推进生猪生产恢复三年行动，调整优化生猪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建设现代生猪种业，促进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加强屠宰管理和疫病防控，健全猪肉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动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引导生猪屠宰向养殖集中区域布局，就近配套屠宰加工产业，实现数量增长向数量质量效益并重转变。到 2025 年，全市生猪饲养量达到 300 万头以上，存栏 125 万头，出栏 175 万头，生产猪肉 16.8 万吨，实现自给自足并有调出。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

（3）重点任务

稳定提高“两场”生产能力。强化生猪良种补贴、规模养殖场建设等项目支持，促进用地、环保、财政、金融政策落地，建设一批高标准的原种场、核心场、扩繁场以及配种站，支持榆阳正辉、神木天兆、佳县东奥、子洲顺天丰、靖边阳晨等本土养猪企业扩大生产，引导龙头企业帮扶带动中小农户发展适度规模养殖，提升种猪场、规模养殖场生产能力。加大对八眉猪的保种经

费投入，促进地方猪种保护与开发。持续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重点支持生产、环境控制、防疫消毒、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环节标准化改造和设备更新，积极推广节水、节料、节能清洁生产工艺和干清粪、微生物发酵等实用技术，加快建设智能化、数字化监管和网络销售平台，不断提升生猪生产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水平。“十四五”末，全市打造百万头生猪养殖大县 3 个、十万头养殖大镇 10 个，建设大型育肥场 22 个，规模育肥场 200 个，发展黑毛土猪养殖场（户）210 个。

完善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加强生猪调出、调入环节监管，推行生猪养殖场户网格化管理。统筹做好非洲猪瘟以及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加强市县两级兽医实验室基础设施建设，改扩建乡镇畜牧兽医站（区域站）阵地，养殖大村配备村级兽医室，提升疫病监测能力。加强疫病防控技术培训和分类指导，提升养猪场（户）生物安全防护水平。

提高生猪屠宰现代化水平。实施生猪屠宰标准化示范创建项目，严格生猪定点屠宰管理，严格处置风险隐患，清理整顿小型屠宰场点，加快屠宰企业标准化建设和转型升级改造。优化猪肉产品结构，扩大冷鲜肉和分割肉市场份额，提高精深加工产品比重。支持大型生猪产品加工企业自建或联建冷链仓储物流设施，培育一批冷链配送物流企业，推进生猪产品冷链运输、冰鲜上市。鼓励龙头企业建立养殖基地，发展订单生产，开展一体化经营。

实施屠宰企业品牌化战略，加快推进肉品分类分级，实行优质优价。深入推进电商与实体结合、互联网与产业融合、屠宰企业与零售终端直接对接等新业态，积极推动生猪及其产品期货上市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扩大生猪及产品电子交易规模。

专栏 6: 生猪稳能综合增效工程

1. 生猪良种工程。突出“育、保、测、繁”四大环节，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种猪选育，加强生产性能测定；支持引进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来榆林投资建设生猪核心育种场，提高良种供应能力；落实生猪良种补贴政策，对购买使用良种精液，开展人工授精的母猪养殖场（户）给予适当补贴；加大对八眉猪的保种经费投入，促进地方猪种保护与开发。

2. 标准化养殖工程。重点支持生猪养殖场进行生产、环境控制、防疫消毒、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环节标准化改造和设备更新，推广节水、节料、节能清洁生产工艺和干清粪、微生物发酵等实用技术，推广应用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设施设备，支持养殖场智能化、数字化监管和网络销售平台建设。

3. 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推行种养结合，粪肥就地就近运输和施用，配套建设粪肥田间贮存池、沼液输送管网、沼液施用设施等，打通粪肥还田通道。建立健全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体系，采取引进、自主培育等措施，加快建设一批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厂项目和配套收集点。力争到“十四五”末，全市生猪废弃物基本实现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种养基本平衡、农牧共生互动、生态良性循环的产业格局基本形成。

（二）做优做强优势主导产业

1. 山地苹果

（1）发展现状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抓住全省苹果“北扩西进”和实施“3+X”

工程战略机遇，把发展山地苹果作为全市重点打造的四个百亿级农业主导产业和南部丘陵沟壑区脱贫致富的主要长效产业来抓，夯实了南部山区实现乡村振兴的产业基础，探索出了农民脱贫致富的有效路径。米脂、子洲、绥德、清涧、靖边、横山、吴堡、佳县 8 县区被列为陕西省优质苹果生产示范基地县，形成了“优势在山坡，致富靠苹果”的良好氛围。2020 年，全市苹果总面积达到 93.76 万亩，总产量 106.95 万吨。山地苹果产业，已经成为南部山区农村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农民增收的主要来源、改善生态环境的重要载体。

（2）发展思路及目标

按照“稳存量、控增量、提品质、增效益、促生态”的思路，围绕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两个重点，紧扣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加快由规模扩张向提质增效转变，推动苹果产业实现特色更特、优势更强、质量更高，为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力争到 2025 年，榆林山地苹果优果率提升 5 个百分点，亩均产值提高 20%，全产业链产值达到 100 亿元，保持规模动态稳定，基础更加牢固，结构更加科学，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苹果品种、果品品质、品牌影响力、市场占有率和标准化程度等居全省前列。

（3）重点任务

加快基地转型升级。统筹生态、地貌、气象等因素，进一步明确山地苹果最佳优生区，将资源要素向优生区集聚，调减适生

和次优生区规模。围绕现有果品基地，加强果园后续管护，实施绿色生态发展战略，推行果园简约、省力化现代栽培模式，提单产、提品质、提水平、提能力，增实力、增影响、增效益，从传统的以扩面积壮大产业，转向以提质增效来强产业。全面推进《榆林山地苹果标准综合体》在生产中的应用，开展“万亩亿元”市级标准园创建工作，加快县级标准园建设，推进整体管理上水平。

大力改善基础条件。重点支持果园生产道路、节水灌溉等基础设施，确保果园道路畅通，水肥同步供给。加快山地果园机械装备的引进、二次创新研发与推广，提升果园机械化装备水平。加强配套花期防冻、防雹网等设施，确保果业生产安全。

扶优壮大龙头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省内外重点龙头企业来榆投资发展，通过合资、兼并重组、股份改革等方式，壮大龙头企业规模和实力。充分发挥陕西果业榆林集团有限公司在基地建设、市场开拓、果品营销中的示范带动作用。加快培育苹果生产性社会化服务业，以果园农机合作社为载体，以全程托管为重点，有效解决劳动力不足问题。大力发展产后服务业，以苹果采后预冷和分拣为重点，建立专业化服务组织，提升苹果采后处理和初加工能力。

做优果品冷链贮运。以苹果主产区为重点，根据种植规模和区域分布，依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专业合作社等主体，在重点村镇集中建设一批产地采后处理中心，开展“统一分拣、统一预冷、统一销售”等服务，确保苹果采后 12 小时内实现预冷处理，

延长果品货架期，减少储存损耗，提高采后效益。合理规划布局冷库建设，加快冷库设施改造升级，提高现有冷库利用率；完善果品冷链物流能力，建设从田间到市场的全程冷链运输体系。

强化品牌营销管理。加强苹果主产区与全国大型果品营销企业对接合作，建设符合企业标准要求的供应基地，实现标准化订单生产。推进苹果电商发展，支持苹果主产区打造电商产业园，建设“统一储存、统一品牌、统一标准、统一包装、统一寄递”的供应链中心，规范电商市场秩序，促进健康稳步发展。实施品牌提升工程，培育一批知名企业品牌，推出一批产品品牌。组建榆林山地苹果品牌企业联盟，实行“渠道共建、店面共享、体系共管”，强化协作配合，共同打造品牌营销网络，形成品牌合力。

推动果旅融合发展。加强对榆林山地苹果文化的挖掘、研究和推广，为苹果产业发展注入新活力，提升产业竞争软实力。依托现有果业基地和旅游资源，打造一批集休闲、体验、采摘、观光为一体的果游结合园区，推进苹果产业与文化旅游、第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专栏 7:

山地苹果提质升级工程

1. 高质高效果园建设工程。广泛开展各个层级、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高质高效果园创建，到 2025 年，各级标准园认定面积达到总面积的 80% 以上。支持米脂、子洲、绥德等建设为全省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在各基地县建立一批管理水平高、经济效益好、带动能力强的高质高效果园，为苹果产业全面升级树立样板。全面推进果—畜—沼生态循环果园建设，

加快推进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不断扩大有机、富硒、贴字等功能苹果生产面积，提高高端市场占有率。

2. 产后处理推进工程。按照贮能和产量相匹配的原则，鼓励支持大型果品零售、物流企业和果业龙头企业在果品原产地、集散地、产业园就近建设冷气库，促进果品错峰销售。鼓励有实力的果业企业和合作社购置冷藏车，解决冷链运输问题。按照企业、合作社的需求和经营能力，上一批先进选果线。到2025年，新增冷气库贮能10万吨，配套冷藏车50辆。

3. 品牌营销提升工程。制定《榆林山地苹果品牌使用及管理办法》，引导经销商使用“榆林山地苹果”公用品牌。加快在各基地县建设县级果品集散批发市场和产销服务中心，统筹推进乡镇集贸市场建设。支持企业、合作社在全国大中型城市建设品牌专卖店50个，加强与驻榆大型国有企业搭建直销通道，运用网络与自媒体平台等线上线下相结合销售方式，不断扩大榆林山地苹果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

4. 产业融合促进工程。鼓励支持市、区、县、乡（镇）、村及果业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参与现代果业产业园、果业产业强镇、果业“一村一品”示范村及“果游结合”的美丽果园创建行动，推进果业产业化融合发展。到2025年，创建“果游结合”美丽果园50个。

5. 科技创新支撑工程。依托榆林山地苹果试验站，加大新品种开发与利用、旱作栽培、省力化栽培等技术攻关力度，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建设智慧果园、数字苹果。

2. 羊子产业

（1）发展现状

榆林市传统的养羊大市，历届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支持发展养羊产业，先后自主实施了一系列改良计划，成功培育出

陕北细毛羊、陕北白绒山羊等新品种；全面实施封山禁牧，推行人工种草和舍饲养羊等措施，实现产业健康发展和生态保护建设良性互动，饲养总量基本稳定在“千万级”水平。2019年市委、市政府经过认真调研、反复研究，对养殖产业做出战略性调整，启动实施羊产业“双千万”工程，坚持规模化、工厂化、生态化战略，实施羊产业全产业链条发展，大力推动榆林羊产业转型升级。2020年，全市饲养量达到946.03万只，羊肉产量达到5.31万吨，山羊绒1400吨左右。全市羊产业规模和产值都稳居全省第一，是全国优势绒山羊生产基地、全国非牧区养羊大市、陕西养羊强市。

（2）发展思路及目标

坚持规模扩张与质量提升并重，深入实施羊子“双千万工程”，聚焦良种育繁、工厂化养殖、标准化发展等关键环节，以榆阳、横山、神木、靖边、定边、子洲6县市区为优势区，构建羊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县，推动羊产业实现饲料、养殖、屠宰、加工、仓储、运输、物流等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建立健全质量安全、市场品牌、数字信息、组织经营、科技人才和政策支持等支撑保障体系，着力打造世界级肉羊生产基地、世界优质山羊绒生产基地，建成中国肉羊战略储备基地、中国一流羊毛防寒服生产基地。到2025年，羊子标准化规模养殖达到85%以上，产值达到100亿元。

（3）重点任务

加强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实施优质种羊补贴制度，加大以湖

羊为主的肉绵羊良种繁育选育力度，支持开展以湖羊为母本，杜泊、萨福克等专用肉绵羊品种为父本的肉绵羊经济杂交，加快建成核心育种群—良种扩繁群—商品生产群“金字塔”型的肉绵羊良种繁育体系。在长城沿线风沙草滩区每个县市区建设万只以上规模湖羊良种繁育基地不少于1个，南部六县及府谷县根据实际条件按照1000-3000只规模标准，每个县建设良种繁育场不少于1个。保护提升陕北白绒山羊品种，以陕北白绒山羊繁育中心和育种村、场、户为核心，实施“中国超细绒山羊”培育工程，扩大优质超细绒山羊种群，全力提高山羊绒品质。

全力推进规模化养殖。引进大型龙头企业投资建场，带动引领村集体经济组织、养殖大户等经营主体发展肉绵羊规模养殖，建设国内最大以湖羊为主的肉绵羊繁育与生产基地。到2025年，以湖羊为主的肉绵羊存栏达到470万只，出栏能力达410万只，千万只肉绵羊生产基地初具规模。鼓励因地制宜发展不同规模、不同模式。北部榆阳、神木、横山、靖边、定边等县市区重点发展规模化集中养殖；南部绥德、米脂、佳县、吴堡、清涧、子洲及府谷重点发展家庭适度规模养殖。对饲养规模达到1000只以上的规模场给予重点支持，每年创建肉绵羊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100个。稳定陕北白绒山羊养殖规模，推行白绒山羊家庭适度规模养殖模式。每年支持创建白绒山羊标准化养殖示范家庭农场300-500户。引导养殖场（户）改造提升基础设施条件，提高饲养水平。

加强饲草饲料保障供给。依托国家高产优质苜蓿示范项目，以榆阳、神木、靖边、定边等县市区为重点，不断扩大优质苜蓿种植面积，每年实施 10 万亩以上。抓住国家粮改饲试点机遇，大力推广全株玉米青贮，每年实施粮改饲面积 30 万亩以上。支持利用荒山、撂荒地、林下等资源，开展人工种草。探索实施采煤塌陷区治理种草项目。推广羊子饲草饲料加工、饲喂机械设备，牧草打捆、制块、制粒等技术。支持红枣、山地苹果、小米（糠）、地椒等羊饲料等特色饲料加工。

提升疫病风险防控能力。实施重大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对口蹄疫、小反刍疫、布病坚持实施强制免疫。分区域对羊痘、羊传染性胸膜肺炎、羊快疫类疫病实施全面免疫。实施种羊场、规模羊场主要疫病净化计划，以小反刍兽疫、布病为重点，在所有种羊场实施检测净化。依法落实羊子养殖、贩运、屠宰加工各环节从业者动物防疫主体责任，严格实施产地检疫等有关制度，不断规范活羊流通、调运监管。

推进产品提档升级。整合大型肉羊屠宰与羊肉加工企业，支持建设榆阳、定边、神木百万只标准化屠宰加工生产线，加快榆阳中盛、神木长青等肉羊屠宰及深加工产业园建设，重点开发涮肉、户外烧烤、熟食制品等系列深加工产品和毛肚、羊蛋等特色产品，同时对肉羊屠宰产生的羊胎素、羊肠衣、羊血粉、羊骨素等产品进行深加工，推进终端生物制药产品的研究和开发，提高产业附加值。鼓励支持神木通海、靖边鼎宏等羊绒加工企业，开

展技改和扩能改造及企业重组，大力发展羊绒纺纱及后续面料环节，加大高支羊绒纱、纯羊绒纱、多纤混纺交织纱线开发和生产。依托榆林羊毛防寒服产业基础和中国羊毛防寒服名城的影响力，在大力振兴羊毛防寒服产业的同时，逐步发展多品类防寒服。着眼品牌主体培育，打造“榆林羊肉”“榆林羊绒”等区域公用品牌，支持畜产品加工企业开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认证，形成较为完善的区域羊产品品牌体系。

专栏 8:

羊子产业提质升级工程

1. 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工程。积极打造“优质超细绒山羊”生产基地，重点支持横山、靖边、子洲等县开展优质细绒陕北白绒山羊种群培育，建设核心育种场 5 个，扩繁场 20 个，育种村 10 个，组建优质陕北白绒山羊核心育种群 3 万只。

2. 肉羊生产基地建设工程。积极推动以湖羊为基础的肉绵羊生产发展，培育 10 万只以上养羊大镇 100 个，万只养羊示范村 100 个，10 万只现代肉绵羊养殖示范园 5 个、万只现代羊子养殖示范园 20 个、千只羊子标准化示范场 1000 个、种养结合家庭适度规模示范场 10 万户。

3. 羊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县创建工程。重点围绕榆阳、横山、神木、靖边、定边、子洲 6 县市区为优势区，全面推动羊子品种结构、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产业体系转型升级，形成整县推进的羊子全产业链发展示范新模式。打造羊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县。

4. 肉羊屠宰及下游深加工工程。建设榆阳中盛、神木长青 2 个百万只标准化屠宰生产线；在榆佳工业区规划建设羊子深加工产业园，分别布置皮毛绒加工原料生产、屠宰副产品加工、生物制药产品加工等功能；培育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现代肉羊屠宰与羊肉加工企业 3~5 户，组建现

代肉羊屠宰与羊肉加工集团企业 1 户。重组整合现有 15 个中小规模肉羊屠宰与羊肉加工企业。

5. 羊毛防寒服产业园区建设工程。支持榆阳区在东沙高新技术产业园，加快建成榆阳轻纺产业园；支持横山区、羊老大在科创新城，加快建成高瑞羊毛防寒服产业园；支持绥德县、米脂县围绕南部县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建成绥米轻纺产业园。

6. 榆阳区百万亩优质草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人工种草 100 万亩，建立优质牧草示范基地、饲草库、中小型饲草初级加工服务队等为一体的草产业发展体系；**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每年实施 10 万亩，到 2025 年累计保存面积达到 50 万亩以上。

3. 大漠蔬菜

(1) 发展现状

近年来，榆林蔬菜产业从注重数量逐渐向数量和质量并重的方向发展，由单一蔬菜种植向水果、蔬菜、食用菌等多元化种植模式转变，初步形成种类齐全、品种多样的产业格局。生产区域逐步向优势区域集中，逐步形成一线两岸“人”字型发展布局，长城沿线的榆阳、定边、靖边等县区，建成日光温室、塑料大棚蔬菜生产基地，培育了 6.73 万亩春秋塑料大棚延时栽培优势产区；无定河两岸的榆阳、绥德、清涧等 5 县区 27 个乡镇重点建设日光温室和大中小拱棚蔬菜基地。生产标准不断提高，先后制定了《主要设施类型与建造技术规程》、《无公害番茄设施栽培技术规程》等 10 多个蔬菜地方标准，设施蔬菜已被列入陕西省五大设施农业生产区之一。2020 年蔬菜总面积达 62.4 万亩，总产 122.54

万吨。

（2）发展思路及目标

围绕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产业升级、提质增效的发展思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以增加农民收入和保障市场有效供给为目标，统筹推进“菜篮子”工程建设，重点打造长城沿线蔬菜生产区和无定河沿岸设施瓜菜生产区两大板块。推进蔬菜产业向一村一品、一乡（镇）一业发展，不断提高优势区域蔬菜产业聚集度。长城沿线蔬菜生产区重点建设标准化塑料大棚生产基地和高山冷凉蔬菜基地，形成以辣椒、胡萝卜、芹菜等优势单品为“拳头”标准化生产基地。无定河沿岸设施瓜菜生产区重点建设标准化日光温室生产基地，形成瓜菜、食用菌、时令水果种类齐全、品种多样的设施瓜菜供应基地。到2025年，全市蔬菜面积稳定在60万亩，其中设施蔬菜面积稳定在20万亩以上，全市蔬菜预冷保鲜能力达到40万吨，力争蔬菜全产业链产值突破100亿元。

（3）重点任务

加快推动产业规模化。大力推进标准化高山冷凉蔬菜基地建设，重点建设以榆阳、横山、定边、靖边为核心的夏秋露地高山冷凉蔬菜优势产区，建设3个10万亩以上辣椒、胡萝卜、芹菜、洋葱相对集中连片生产区，打造6个千亩集中连片蔬菜重点乡镇。5年集中打造优质高山冷凉蔬菜基地30万亩，辐射带动30万亩以上，力争把我市打造成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发

达地区的优质蔬菜供应基地。加快建设长城沿线和无定河两岸设施蔬菜区，沿无定河两岸打造 10 万亩以上设施番茄、黄瓜、西甜瓜为主的带状连片生产区，培育 4 个千亩集中连片设施果蔬生产基地，着力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设施蔬菜主产区，实现集中连片发展。

积极延伸产业链条。大力发展蔬菜产地初加工，支持储藏、保鲜、烘干、分类分级包装等初加工设施装备建设。积极推进蔬菜精深加工，支持速冻蔬菜、脱水蔬菜、方便净菜等新型蔬菜加工制品，延长产业链，提升产品档次和附加值。建设和完善榆阳区、靖边县、定边县蔬菜主产区产地交易市场，加快建立集产加销为一体的信息服务平台，鼓励发展线上线下融合的冷链物流新业态，提升全市蔬菜预冷保鲜能力。

完善技术推广体系。依托中国农科院、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榆林学院等科研机构，组建蔬菜产业技术服务专家团队，重点推广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有机肥替代化肥和病虫害绿色防控，建设一批绿色高效集成技术示范基地，推动蔬菜单产、质量双提升。加快推进物联网、大数据、5G 等现代信息技术和自动通风、设施智能温光调控等自动化装备在设施蔬菜生产领域的应用，推动“智慧农业”发展。

强化质量品牌建设。制定和完善《蔬菜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加快蔬菜产品纳入质量安全全程追溯体系，确保蔬菜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7%以上。开展蔬菜“两品一标”认证工作，对获得国

家绿色产品、有机产品、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良好农业规范(GAP)认证的，给予一次性奖励。整合定边辣椒、靖边胡萝卜、靖边芹菜等一批区域蔬菜知名单品，全力打响“榆林大漠蔬菜”区域公用品牌。加强宣传推介，主动对接全国知名蔬菜销售商、大型批发市场等，签订产销合作、基地共建等协议，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专栏 9： 大漠蔬菜产业提质升级工程

1. 设施蔬菜提质增效工程。沿无定河两岸培育 4 个万亩集中连片设施果蔬生产基地，同时向设施瓜果、花卉、食用菌、特色菜多领域扩展延伸，配套建设育苗体系和净菜加工体系。

2. 高山冷凉蔬菜开发建设工程。以榆阳、定边、靖边为核心，重点建设夏秋露地高山冷凉蔬菜优势产区，形成 3 个 10 万亩以上辣椒、胡萝卜、芹菜、洋葱集中连片生产区，打造 6 个万亩集中连片蔬菜重点乡镇。加快开发红葱、沙芥菜、苦菜、苜蓝等地方特色蔬菜品种资源。

3. 蔬菜标准园创建工程。建设 20 个国家和省级蔬菜标准园，其国家级蔬菜标准园 5 个、省级蔬菜标准园 15 个。每年建设部、省级标准园 5 个。加强蔬菜分品种技术规程的制定。

4. 蔬菜集约化育苗推进建设。在设施蔬菜集中产区建设区域性蔬菜种苗繁育中心，每年建设 5 万平方米的育苗基地，商品苗供应率达到 70% 以上。支持高山冷凉蔬菜的集约化育苗建设，确保供苗率达到 50%。

5. 产地冷链物流建设工程。在榆阳、神木、横山、靖边、定边、绥德、子洲、佳县 8 县（区）建设一批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加工等仓储、保鲜、冷链设施，提升蔬菜产销衔接能力。

4. 马铃薯

（1）发展现状

榆林是我国马铃薯的优生区和高产区，自然条件优越，马铃薯产量高、商品性状优、市场前景好。“十三五”时期，按照国家马铃薯主食产品开发战略的要求，榆林市把马铃薯产业作为主导优势产业，狠抓新品种选育、脱毒种薯繁育、旱作节水栽培、机械化作业、病虫害综合防控等技术措施，榆林马铃薯产业逐步走上了“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发展的路子。2020年，马铃薯种植面积253.82万亩、鲜薯总产300万吨，是全国马铃薯生产五大地级市之一，面积和产量均占全省的67%以上，成为陕西马铃薯第一生产大市。

（2）发展思路及目标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产业升级、优质高效的发展思路，全面推进马铃薯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建设马铃薯优势特色产业带，提升马铃薯产业精深加工水平，打响榆林“沙漠绿色土豆”品牌，走出榆林马铃薯产业“特”“优”发展之路，巩固提高榆林马铃薯优势产区核心地位。到2025年，全市马铃薯种植面积稳定在260万亩，力争鲜薯总产量达到400万吨，加工转化率达到30%，力争全产业链产值突破100亿元，把榆林建设成为全国最优、国际知名的菜用商品薯基地。

（3）重点任务

优化区域布局。以水资源和环境承载力为刚性约束，调整优化马铃薯产业区域布局，南部丘陵沟壑区重点发展优质菜用薯，

兼顾淀粉薯，主推青薯 9 号、陇薯 7 号、晋薯 16 号等马铃薯品种，到 2025 年，种植面积发展到 100 万亩以上；北部风沙草滩区重点发展优质菜用薯，兼顾专用加工薯，主推冀张薯 12 号、陇薯 7 号、希森 6 号、大西洋等马铃薯品种，到 2025 年，种植面积发展到 160 万亩。

加强种薯繁育力度。支持榆林市农科院、马铃薯试验示范站、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合作，成立育种联合体 2-3 个，加快选育适应榆林生产条件和市场需求的优质新品种。到 2025 年，选育出专用品种 1-2 个，引进筛选出适专用品种 3-5 个，推广面积达到 50 万亩以上。实施脱毒种薯补贴政策，每年补贴高质量微型薯 5000 万粒，脱毒原种 1 万吨，辐射带动全市马铃薯脱毒种薯推广面积达到 150 万亩以上，优质脱毒种薯覆盖率达到 85%。强化种薯生产经营监管，建立种薯繁供备案制度，完善三级脱毒种薯繁供体系，确保种薯质量安全。

加快马铃薯现代生产基地建设。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旱作农业示范区等项目建设资金，以优质农产品基地为重点，完善生产过程各环节的技术要求和操作规范，大力推进标准化建设。旱地重点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小型家庭农场开展适度规模生产，大力推广脱毒种薯、地膜覆盖、集雨补灌等旱作节水技术，建设马铃薯旱作节水基地 100 万亩。水浇地重点支持龙头企业、种植大户开展标准化规模化马铃薯生产，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病虫害综合防控等高产高效技术，建设绿色高产基地 150 万亩。

提升马铃薯加工转化水平。鼓励产地初加工，开展马铃薯精选、清洗、切块、速冻等初级加工，并根据消费需求和市场准入要求，提高产后商品化处理能力和水平，实现净菜上市。进一步延伸加工产业链，丰富精深加工产品，逐步从淀粉、全粉、薯条、薯饼等食品类产品，扩展到以马铃薯为原料生产的酒精、汽油等化工产品，并向医用冷敷贴、防癌抗癌药等医药产品，面膜、彩妆等美容产品，马铃薯酵素等康养产品及附加值更高的产业领域延伸。支持主食化产品开发，鼓励马铃薯主食产品生产企业开发马铃薯主食产品、配方产品、营养配餐等，开展马铃薯主食产品进社区、进校区、进景区等活动，提升主食产品认知度，进一步调动消费需求。到 2025 年，扶持马铃薯初加工和半成品加工企业 8 家；引进年产 10 万吨速冻薯条加工企业 1 家，提升和改造现有全粉加工企业 1 家；培育出年销售收入 5000 万元以上的重点龙头企业 5 家，年销售收入过亿元的骨干龙头企业 2 家。

构建马铃薯流通营销体系。加快建设集中贮藏能力达到 2000 吨以上的仓储设施，延长鲜薯销售期。到 2025 年，全市马铃薯鲜薯贮藏能力达到 100 万吨，贮藏损耗率减少 5% 以上。促进产销有效衔接，在定边、靖边、榆阳、绥德等马铃薯主产区或集散地，支持建设信息收集、查询、发布及电子汇兑系统等配置齐全的大型马铃薯批发市场，提升马铃薯市场流通能力。打造“沙漠绿色土豆”区域公共品牌，强化地理标志产品和注册商标的申报、保护和使用，带动马铃薯生产企业树立品牌意识，实行品牌化经营。

利用展销会、洽谈会、推介会等展示平台，发挥新闻融媒体的广告宣传作用，提高马铃薯产品的知名度。

专栏 10:

马铃薯产业提质升级工程

1. 脱毒种薯繁育基地建设工程。大力推广二级、三级脱毒种薯使用，健全种薯质量控制体系和检测机构。推进脱毒种薯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对适度规模化种植的农场和企业，实行差别化补贴政策，引导中型马铃薯专业化生产农场快速发展。

2. 优质商品薯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工程。提升商品薯生产品种标准化、种植规范化、施肥定量化、管理科学化、收获适时化水平。

3. 马铃薯适度规模经营工程。重点扶持年种植马铃薯面积 1000—3000 亩的家庭农场，示范推广“十万百万千万生产经营模式”（百亩纯收入 10 万元、千亩纯收入 100 万元、万亩纯收入 1000 万元）。

（三）加快发展地方特色产业

实施肉牛提质增量行动。以推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紧紧围绕目标任务，开展基础母牛扩群提质，引导增加基础母牛存栏，提高牛肉产品供给能力。聚焦肉牛规模养殖场，强化项目指导服务，加强项目监管，定期调度项目进展，组织开展绩效管理，规范项目实施和考核工作，全面开展肉牛增量提质行动。通过实施肉牛增量提质行动，我市农牧交错带项目区养殖场（户）饲养母牛积极性大幅提高，新增犊母牛数量明显增加，2021 年项目县能繁母牛存栏量增长 10%以上，力争到 2025 年项目县基础母牛存栏数增幅达到 40%，累计新增肉牛养殖 30 万头，肉牛产业发展架子牛供给不足问题逐步缓解。

推动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以市场为导向，开展良种引进、筛选、种苗繁育、种植技术研究和试验示范，建设一批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优化区域布局，创新服务机制，推行标准化引领、基地建设带动，建设一批规范化中药材种植基地。鼓励和引导中药材加工企业重点发展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制剂和中药保健品等下游终端产品，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中心、区域性药品批发配送中心、冷链物流的建设，探索“大数据+特色道地药材生产基地+订单生产”模式，促进多元化的药材流通。南部丘陵区重点发展黄芪、黄芩、柴胡、远志、甘草等块根入药类型药材；北部风沙滩区重点发展款冬花、知母、板蓝根等药材；西部白于山区重点发展甘草、柴胡、远志、知母等耐旱品种；东部沿黄土石山区重点发展远志、知母等道地药材品种。到 2025 年，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超过 50 万亩，培育销售额过 5 亿的道地中药材品种 1-2 个，建成 GMP 认证药企 3-5 家，发展中药材提取物生产线 5 条以上，产值达到 50 亿元以上。

积极发展酸枣产业。以绿色天然、优质高效为目标，深入开展全市药材野生酸枣资源详查与保护工作，加快推进酸枣品种提纯复壮，选育一批丰产优质出仁率和药用成分含量高的优良新品种；加大对酸枣仿野生栽培技术研究，强化产地环境认证和农业投入品监管，重点支持以清涧县、佳县为核心创建绿色优质示范生产基地。到 2025 年，建设集生态种植、机械化生产与信息化管理技术为一体的酸枣规范化万亩种植示范基地 1 个，千亩种植基

地 2-3 个；实现酸枣抚育面积突破 40 万亩。鼓励在酸枣产地周边建设初加工区，同时依托大型龙头企业加快推进酸枣价值链提升，开发酸枣功能食品、保健、养生系列产品。到 2025 年建成 GMP 认证酸枣药企 1-2 家，发展酸枣提取物生产线 2 条以上；扶持发展市级酸枣示范社 10 家以上。积极开展“榆林酸枣”地理标志和区域公用品牌的申报、认证等工作，打响知名度。

扩大红枣产业效益。按照生态、观赏、产枣三个功能标准在黄河沿岸土石山区重点发展红枣产业，在保证枣农收入不减少的前提下，引导部分枣林有序退出产枣区，进入生态区或观赏区，观赏区主要结合旅游开发讲好枣历史枣故事、传承枣文化。细化红枣产量补贴政策，按照优果、次果等级分类制定相应补贴标准，优果卖价高政策补贴高，次果卖价低政策补贴低，促动产枣林规模化经营，调动枣农加强产枣区枣树投入与管理，提高整体优果率。在黄河沿岸重点发展有机红枣基地，进一步改造提升低产枣园，建设优质红枣基地 100 万亩。

大力发展生态畜牧业。坚持种养结合，大力推动粮改饲，发展饲草饲料种植，建设优质饲草料基地。以榆阳、府谷、定边、靖边大型养殖企业和绥德、子洲、米脂家禽传统养殖乡镇为重点，积极推广高产高效蛋鸡、白羽肉鸡和肉杂鸡，优化饲养工艺，提升生产设施现代化、自动化水平。以神木、府谷、榆阳、横山、定边等县市区为重点，大力发展肉牛、奶牛产业，建设 20 万头优质肉牛、奶牛生产基地；以绥德、子洲、靖边、清涧等县区为重

点，加强中华蜜蜂种群保护与开发，支持建设一批优质蜂产品生产示范基地。以米脂、佳县为重点，加强佳米驴地方品种保护与开发，支持规模养殖场户建设和驴肉、驴板肠等产品精深加工。以吴堡、清涧、子洲、绥德等县为重点，积极发展蚕桑业，支持建设一批优质蚕桑基地，培植龙头企业，延长蚕桑产业链条。同时，充分挖掘地方特色畜禽资源优势，建设优质、绿色、高端的特色畜产品生产基地10个，培育特色畜禽产品知名品牌5个以上。

鼓励发展特色林果业。积极挖掘和利用经济林的生态、绿化、美化功能，加快发展以葡萄、海红果、“两杏”、核桃、沙棘等种植和深加工为主的特色林果业，建设规模化、园区化基地。积极发展具有区域特色的经济林种植，打造一批名优特新品种基地园区，推广林菌、林药、林苗、林下养殖等农林复合经营模式。

专栏 11:

地方特色产业提质升级工程

1. 中药材产业：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示范种植基地建设项目，扩大子洲、府谷、定边、靖边、佳县等中药材种植基地的规模，建设黄芩、黄芪、远志、甘草、柴胡、款冬花6个重点品种示范基地。积极在面积较大的荒山、荒坡建立以沙棘、酸枣、黄芪等为主的野生示范基地。**良种选育和资源保护项目**，各县区选育2-3个当地适宜的优质高产品种和3-4个辅助搭配种植品种，加强对濒危资源的保护，建设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立2个地方中药材种质资源圃、2个道地中药材优良品种选育圃；**产地加工水平提升项目**，支持中药材产地精深加工企业，完善中药材产地初加工设施、设备，提升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水平；大型中药材集散市场建设项目，以子洲、榆阳、靖边为核心，筹建集产品检测、交易、储存、集散于

一体的县级中药材交易市场。以子洲、榆阳、靖边为核心，筹建集产品检测、交易、储存、集散于一体的县级中药材交易市场。

2.酸枣产业：种子（种苗）繁育基地项目，利用各地酸枣种质资源，在道地产区建设 1-2 个种质资源圃。扶持有资质、有能力的企业建立百万株酸枣种苗基地 10 家，选育酸枣优良品种 1-2 个，完善出台《酸枣种子（种苗）生产管理办法》，规范企业生产。**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按照产前（产地生态环境；种质和繁殖材料）、产中（规范化生产、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产后（采收等）GAP 系统原理，打造集生态种植、机械化生产与信息化管理技术为一体的酸枣规范化万亩种植示范基地 1 个，千亩种植基地 2-3 个。**产地提升加工项目**，在酸枣产地周边建设初加工区，加强采收、净选、干燥、包装、贮藏等设施建设，并配套现代化加工装备，实现清洁化、连续化、自动化、标准化加工。同时加强低温冷冻干燥、节能干燥、气调贮藏等新技术的应用。在“十四五”期间，建成 1-2 个集初加工、包装、仓储、质量检验、现代物流配送等于一体的酸枣产地初加工区。

3.红枣产业：品种调整项目，黄河沿岸、无定河沿岸地势平坦、交通便利的地方推广改良以优质、高产、高效为目的精品枣园，结合低产枣园改造，高头嫁接，发展设施红枣，适当发展鲜食品种，如七月鲜、蛤蟆枣、枣脆王等。有条件地方发展药用酸枣；**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黄河沿岸红枣优生区“十四五”期间继续实施红枣低产园改造降高塑形 50 万亩，使红枣降高塑形面积达到 80 万亩，以沿黄滩地为主打造精品示范园，在沿黄 10 公里范围内保留 80-100 万亩优质红枣基地。

4.生态畜牧产业：生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推动全市“育、繁、推”一体化生猪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建设存栏 3000 头生猪祖代场 1 个、父母代扩繁场 10 个、种公猪站 3 个，供种自给率达 90%以上，形成区域内较完整的生猪生产闭环。确保到“十四五”末生猪饲养量达到 400 万头，其中存栏 125 万头、出栏 175 万头；**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以神木、府谷、榆

阳等县市区为重点，建设 10 万头优质供港肉牛生产基地，支持建设存栏繁殖母牛 200 头以上肉牛良种扩繁场 10 个、存栏繁殖母牛 20 头以上肉牛良种繁殖场户 500 户、存栏 300 头以上专业化肉牛育肥场 30 个，建设种公牛站 1 个、配种站点 5 个，支持大型养殖场、企业开展活牛出口、屠宰加工、培育知名品牌等全产业链开发；**特色生态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指导八眉猪、佳米驴、中蜂等地方品种，进一步加强保护、推进开发利用，充分挖掘地方特色畜禽资源优势，建设优质、绿色、高端的特色畜产品生产基地 10 个，培育特色畜禽产品知名品牌 5 个以上；**定边县 6 万头奶牛项目**，规划 4 个奶牛养殖场，每个场 1.5 万头规模，合计 6 万头规模。

（四）深入推动三产融合发展

1. 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

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提升营商环境，引进培育增强大型龙头企业带动力，支持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县域布局，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精深加工和副产品综合利用，打造马铃薯主食、小杂粮加工、蔬菜食用菌基地等十大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链。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大力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农产品保鲜、储藏、烘干、分级、包装等初加工设施，鼓励建设粮食烘储中心、果蔬加工中心，减少产后损失，提升商品化水平；引导建设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推动企业技术装备改造升级，开发多元产品，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推介一批农产品和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典型，推动副产物循环利用、全值利用和梯次利用，提升副产物附加值。到 2025 年，建成农产品加工园区 5 个，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0.85:1。

2. 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

健全农产品市场网络体系。在神木、绥德、靖边建设城乡产销对接农业大市场，建设定边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完善农产品分拨、包装、预冷等集配和仓储设施，打造区域性商贸物流配送中心，促进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全面释放城乡消费潜力。加快城区农贸市场改造提升，优化市场内功能区域布局，完善农贸市场制度化建设，推进农贸市场公益性改革，建成一批具有稳定市场价格、保障市场供给、保障食品安全等功能的公益性农贸市场试点。积极建设智慧农贸市场。到 2025 年，在榆林中心城区新建或改建 1-2 个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每年新建或改建 1-2 个农产品批发市场，建成 5-8 个标准化菜市场，在北部县区建成 2-3 个标准化菜市场，在南部县区建成 1-2 个标准化菜市场。

推进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健全覆盖农产品加工、运输、销售等各环节的冷链物流标准体系，推进绥米、定靖、神府冷链物流产业园辐射项目建设，建设羊子等农畜产品冷链物流供应链管理中心。引进培育一批现代化农产品冷链物流龙头企业，采用政策倾斜等方式，鼓励企业创新物流服务模式。布局全市冷链物流配送网络，加强冷链物流末端配送标准管理。建设冷链物流信息监控平台，提升冷链物流信息管理的智能化数字化水平，建立冷链食品全过程质量追溯链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到 2025 年，每年扶持 2-3 家冷链物流企业，在每个县区打造 1-2 家公益性冷

链物流配送中心，满足体量小、实力弱的小型民营企业的冷链物流配送需求。

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持续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走向深入，打造子洲、吴堡、佳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升级版”。设立榆林市电子商务中心，整合电商资源，积极建设集电商平台、大数据分析、孵化、物流，直播、品牌培育等服务进和功能的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积极对接知名电商平台和主播，开展“陕货淘宝直播购物节”、直播带货等活动。健全县级、乡（镇）级、村级三级配送网点，引导邮政、快递公司和本地物流企业联合组建三级物流配送企业，优化城乡配送网络，实现城市区域配送中心与农村配送网络的高效衔接。

3. 优化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

注重品质提升。突出“特色”和“休闲”方向，深入挖掘民族村落、乡土文化、地方风味、传统工艺等资源，摸清消费导向，推动农业与休闲旅游、饮食民俗、文化传承、教育体验、健康养生等产业嫁接融合，重点打造“边塞花海”“沿黄风情”“古城农家”“黄土民俗”四大乡村旅游品牌。鼓励开发具有观赏性、艺术性、实用性和地方特点的乡村旅游商品。打造精品工程。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重点对城市周边、公路沿线、沿黄、沿长城以及与周边省区交接地带乡村旅游产品进行整合提升，打造一批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休闲农园、休闲农庄、休闲农家、休闲乡村，形成城市近郊乡村旅游圈，公路沿线乡村旅游带，沿黄

和沿长城乡村旅游集聚区。提升服务水平。完善配套设施，加强乡村休闲旅游点水、电、路、讯、网等设施建设，完善餐饮、住宿、休闲、体验、购物、停车、厕所等设施条件。开展垃圾污水等废弃物综合治理，实现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规范管理服务，引导和支持乡村休闲旅游经营主体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提高综合素质，为消费者提供热情周到、贴心细致的服务。到 2025 年，全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总人数突破 100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 50 亿元，创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3 个，中省市休闲农业示范点 300 个。

专栏 12:

农业一二三产融合示范工程

1. 优势特色产业示范区建设工程。围绕榆林“一优四强多特”产业发展，统筹规划，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做精做细特色产业，建设以县为单位的 20 个农业产业示范区。**蔬菜产业示范区：**以榆阳、靖边、定边三区为重点，打造 3 个大漠蔬菜产业示范区；**羊子产业示范区：**以榆阳、神木、横山、靖边、定边、子洲为重点打造羊产业示范区；**山地苹果产业示范区：**以子洲、绥德、米脂三县为中心，打造 3 个苹果产业示范区；**马铃薯产业示范区：**以定边、靖边、榆阳三区为重点，打造 3 个马铃薯产业示范区；**小杂粮产业示范区：**以米脂、佳县、定边为重点，打造 3 个小杂粮产业示范区；**中药材产业示范区：**以子洲县为重点，打造 1 个中药材示范区；**生猪产业示范区：**以榆阳区、靖边县、清涧县、佳县为重点，打造 4 个生猪产业示范区；**肉牛奶牛产业示范区：**以定边县为重点打造奶牛产业示范区，以神木市为重点打造肉牛产业示范区。

2. 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工程。横山区、神木市、靖边县、绥德县、米脂县打造 5 个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3. 农产品市场流通营销提升工程。以物流圈为切入点，加强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加快农产品批发市场集散地建设，着力打造外向型蔬菜马铃薯批发市场、药材批发市场、小杂粮批发市场等 6 个集贮藏、物流于一体的实物流通平台，建设农产品冷链保鲜仓储库（气调库、冷藏库等）150 个。支持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企业在全国大中城市建设 20-30 个榆林特色农产品线下体验店，促进特色农产品销售。

4. 农业电商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推进县级电商服务中心和镇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电商企业、电商平台等，利用网络多形式开展农产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营销推介。到 2025 年全市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县 11 个（榆阳区不在申报范围），建设县域公共服务中心 12 个；共培育电商主体 1000 户，创建 10 个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5. “菜篮子”直通车直销配送工程。深化“菜篮子”直通车直销配送模式，社区直营、网络订购、专人配送有机融合，打造签约基地产品直供居民社区和零售门店“2 小时即时达”供应链，到 2025 年，“菜篮子”直通车总量达到 80 辆以上，开通服务社区点 150 个以上。

6. 特色产业小镇培育工程。结合各镇自然景观、人文积淀、特色风俗等，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发展休闲旅游、康养产业、民俗文化、生态农业等产业，建设生态小镇、民俗小镇、康养小镇、石雕小镇、红枣小镇、边塞风情小镇、红色旅游小镇、花海小镇等。到 2025 年，全市建成省级以上产业示范小镇 5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2 个。

7. 国家级农业公园培育工程。紧扣沿黄特色资源，整合当地红枣、山地苹果、核桃、海红果等特色林果业，发展文化创意、农业体验、果品品鉴、科普教育、休闲度假、康体运动等产业，建立一批农业休闲体验基地、文化创意示范园和旅游特色村，整体提升相关农业产业层次，将本区域打造成集经济功能、生态功能、文化功能和休闲功能于一体，以休闲体验、文化创意为特色的国家级农业公园。

8.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提升工程。建设中省市级休闲农业示范点

300 个，挖掘文化内涵，提升改造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环境美化绿化等基础设施；支持 200 个农家乐提升改造住宿、餐饮和整体环境等接待设施，营造安全放心、舒适愉悦的休闲环境。

9.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工程。支持榆阳、佳县创建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包括建设休闲农业聚集区域的公共交通体系，配套生态停车场、道路、观光巴士等公共服务设施，改善休闲农业基地的种养条件。

10. 田园综合体建设工程。到 2025 年，全市建成 10 个田园综合体。

11. 三产融合示范载体建设工程。建设国家三产融合示范县 2 个，即榆阳区（多业态型融合发展示范区）、佳县（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神木市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全域融合示范县 3 个，即横山区（羊子全产业链发展示范区）、米脂县（小米全产业链发展示范县）、子洲县（整县推进黄芪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 12 个：榆阳区马铃薯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国家级），横山区水稻产业园区，神木市尔林兔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府谷县高庄则现代农业园区，靖边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定边县农产品加工产业示范园（衣食梁），绥德县绿源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米脂县北斗农业天地一体化科技产业园区，佳县国家级农业科技示范区，吴堡县龙翔观光生态农业示范园，清涧县二郎山现代农业园区，子洲县马蹄沟黄芪产业示范园区。

12. 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提质升级工程。优化升级榆林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神木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靖边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定边现代农业园区、横山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等 5 个特色农业示范区。

第六章 夯实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一）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严守耕地红线，严格落实永久基

本农田保护制度，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划定工作。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集中力量开展土地平整、土壤改良与培肥、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等工程措施。到 2025 年新增高标准农田 100 万亩，改造提升 120 万亩梯田、沟坝地；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统一上图入库，建立管护利用机制，有效发挥工程效益。加快将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细化落实到具体地块，实现精准化管理。

全力推进旱作节水农业建设。加快灌溉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实施大水漫灌改滴灌、智能水肥一体化示范工程建设。积极推进补灌区采用“沟道坝蓄水+光伏发电提水+土工膜窖高位储水+膜下滴灌补水”的“四位一体”集雨补灌技术，实施集雨补灌 50 万亩；同时在南部山区、白于山区已建成的宽幅梯田、栽植苹果等林果区域选择具备水源条件的集中连片地块，新建一批软体集雨窖，新增 40 万亩补灌面积。大力推广“地膜覆盖+耐旱作物+抗旱保水剂+增施有机肥+全程机械化”等综合旱作技术，在马铃薯、玉米、小杂粮、蔬菜、苹果作物上着力打造一批“百千万亩”集中连片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到 2025 年，实施高效旱作节水农业 300 万亩，其中滴灌 95 万亩，包括漫灌改滴灌 60 万亩、喷灌改滴灌 25 万亩、智能水肥一体化试验示范 10 万亩；新增补灌面积 90 万亩，推广旱作集成技术 115 万亩。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75，亩均实现节水 30%。

（二）提升现代农业装备水平

落实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培育壮大农机大户、农机作业公司，促进农机农艺融合，加大新机具、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提高马铃薯、玉米、水稻等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作业水平，推进榆阳、靖边、定边创建主要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突出苹果、蔬菜、羊子、中药材、小杂粮等特色优势产业及丘陵山区、小农户生产机械化制约瓶颈，开展关键急需、智能高效、绿色环保农机装备研发创新和推广应用。大力发展设施农业，建设智能化日光温室、大跨度塑料大棚等现代化设施，加大水肥一体化、增温补光，无土栽培等蔬菜高效生产集成技术应用。积极推广智能化、高端化农业机械，推动农用航空、遥感技术广泛应用。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72%，丘陵山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50%。

（三）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

加快完善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技术规程和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大力开展“两品一标”，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加快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县建设。引导与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小农户按标生产，不断扩大各项标准的应用覆盖面，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大力开展特色农产品标准综合体建设，打造100个绿色农产品标准化集成基地。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立足“榆林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试点，探索建立产地质量证明和质量全追溯制度，推

进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加强农产品供应链管理，构筑质量安全全程监管体系。严格落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三方责任，健全市县镇三级监管体系，管好用好质量安全基层协管员队伍。到 2025 年，全市“两品一标”产地认定面积达 300 万亩、产品数量达到 350 个以上。

（四）加强农业风险预防与控制

完善风险预警机制，继续和市气象局签署合作协议，为农业生产及时提供天气状况预警服务信息，根据榆林种植特点，组织相关行业专家，分区域、分作物、分灾种制定防灾减灾预案，有针对性做好防范应对措施，提高农民防灾减灾意识。

坚持“预防为主、平战结合”的方针，从动植物疾病预防、病情监测报告、控制扑灭、检验检疫、动植物诊疗、监督管理等方面，建立全链条、全周期、全覆盖、可追溯的动植物疾病防控工作体系。巩固市、县市区级监测预警网络，实施“互联网+”监管，建设监测报告“一张网”，做到快检、快报、快处置。

在关键农时和灾害多发期，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进村入户下田，查苗情、灾情、病虫害，提供现场技术指导，帮助解决农户实际困难。加强抗灾生产物资保障，对因灾绝收的地区，做好种子、肥料等农业生产救灾物资的调剂调运。积极争取防灾减灾支持政策，争取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发挥保险兜底作用，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切实提高农业风险保障水平。

1. 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工程。以大型灌区和重点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为重点，加快末级渠系节水改造；增大小型农田水利和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建设，增加农田水利设施数量，解决灌溉设施标准低、老化的问题，逐步实现渠道防渗化、井灌区管道化、田间灌溉节约化。

2.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整体规划、综合施策、分年实施，集中力量建设布局优、数量足、产能高、生态美、效益好、管护严的高标准农田，到 2025 年，新增高标准农田 100 万亩。

3. 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实施改造提升工程，大水漫灌改滴灌 60 万亩，推广喷灌改滴灌 25 万亩，智能水肥一体化示范试验田 10 万亩。积极发展山旱地“四位一体”集雨补灌，实施集雨补灌 50 万亩；新建一批软体集雨窖，新增 40 万亩补灌面积。实施“百千万”试验示范工程，在马铃薯、玉米、小杂粮、蔬菜、苹果作物上着力打造一批“百千万亩”集中连片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到 2025 年在定边、府谷、神木、榆阳、横山等县区建设一批玉米、马铃薯高效节水核心示范区。

4. 地力培肥工程。综合应用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绿肥压青、轮作倒茬、深松改土、施用土壤有益菌剂等土壤培肥技术。每年辐射带动推广 10 万亩以上；到 2025 年，全市共计培肥地力 60 万亩。

5. 农业机械化提升工程。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和区域发展需求，制定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提升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水平，普及马铃薯、玉米、水稻全程机械化生产模式，巩固靖边、榆阳国家级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创建成果。抓好丘陵山地和优势特色机械化示范，在榆阳、横山、定边、绥德、佳县、吴堡建设小杂粮、中药材、山地苹果等特色产业机械化示范点，大力推广精准施肥技术、开沟施肥、割草及精量播种、机械栽植、机械收获等机械设备和技術。

6. “两品一标”优质农产品建设工程。稳步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择优申报地理标志农产品，推行良好农业认证（GAP），推进名特优新农产品目录收集登录行动，全市共认证产品 280 个。其中认证绿色食品 20 个、有机产品 50 个，认证良好农业产品 200 个，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 10 个。

7.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工程。建立健全市、县、乡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使检测范围覆盖产地环境、投入品、农产品及生产全过程。构建乡镇有监管站、村有监管员的镇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到 2025 年，创建 7 个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2 个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120 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基地。

8.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工程。每年在 60 家“两品一标”企业、合作社、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落实合格证制度，进行生产环节全程监管。

9. 特色产业农业物联网全产业链应用工程。围绕重点发展的马铃薯、蔬菜、苹果、羊子等特色产业，推进全产业链、全链条物联网技术应用。

10. 榆林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服务平台建设工程。一是玉米、小杂粮、苹果种作物及海红果等生长适应性、低温、干旱指标的研究；二是在研究作物需水量、土壤物理特性、土壤水分特征基础上，得出农作物降水亏缺率指标和土壤水分亏缺率指标；采用发明专利技术，通过连接预报业务系统，实现农作物的低温、干旱的灾害监测和预警。

11. 农作物病情疫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工程。在定边、靖边、榆阳、神木、横山 5 个重点粮食生产县市区，每县增建 4 个田间监测点，其余每县增建 2 个田间监测点，2025 年病虫监测预警网点整体加密，完善灾情疫情的监测手段，全面提升我市监测预警能力。

12. 农业保险服务体系工程。扩大农业保险险种，构建覆盖全市的农业保险服务体系。

第七章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一）发展壮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

围绕生产型和服务型，加快打造一支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大力发展家庭农场，推动家庭化的规模经营扩容增量。推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健全产权制度、完善分配机制、强化管理，引导合作社之间以产业链、产品和品牌为纽带加强合作。做大做强龙头企业，支持龙头企业进一步扩大基地、做大规模、打响品牌，增强产业引领作用和示范带动能力；鼓励企业完成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通过兼并重组、强强联合，组建大企业集团，推进集群集聚发展。鼓励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应用现代经营理念和组织方式，依托关键环节、优势区域等开展广泛的联合与合作，共建发展一体化、利益共享式产业联盟，组建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家庭农场为基础、农民合作社为纽带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立健全教育培训、认定管理和扶持政策联动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制度，全面提升新型职业农民综合素质。到2025年，培育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300家、年产值过亿元龙头企业10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50个、规模化社会服务组织40个。

（二）促进小农户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改善小农户生产设施条件，提高个体农户抵御自然风险能力。发展多样化的联合与合作，提升小农户组织化程度。鼓励新型经

营主体与小农户建立契约型、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小农户专业化生产，提高小农户自我发展能力。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大力培育新型服务主体，加快发展“一站式”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加强工商企业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用途监管和风险防范，健全资格审查、项目审核、风险保障金制度，维护小农户权益。到2025年，经营主体辐射带动小农户达60万户，参与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的比例达到75%以上，土地经营规模化率超过35%。

（三）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巩固提升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农民合作社为纽带、龙头企业为引领的农业经营服务体系，加快培育一批专业服务公司、专业服务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等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鼓励服务主体因地制宜发展单环节、多环节、全程生产托管等服务模式，大力推广“服务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服务主体+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等组织形式，采取“农资+服务”“科技+服务”“互联网+服务”等方式，促进技物结合、技服结合。推进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机制创新，发展农技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三位一体的公益性农业公共服务，发挥供销合作社农村流通主渠道作用。全市按照“南部试点突破、北部扩面提质”的工作思路，在重点做好粮食等大宗农产品生产和关键薄弱环节服务的基础上，推动服务领域向山地苹果、大漠蔬菜等经济作物、养殖业拓展，服务环节向产前、产后延伸，力争“十四五”末达到1000万亩次。

（四）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

建立榆林农产品品牌目录，健全品牌培育、创建、推广、保护机制，强化“两品一标”认证及后续监管。完善“1+N”品牌建设推进体系和工作机制，坚持一项产业主打一个品牌原则，整合优化榆林马铃薯、山地苹果、羊子等产业品牌和子洲黄芪、米脂小米、横山羊肉等县域品牌，提升“榆林尚农”区域公共品牌。积极举办产品推介会，邀请专营店等优势渠道客商代表及媒体记者，到产地考察、参观、评鉴。围绕品牌形象、品牌故事、品牌话题，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推介榆林蓝天净土、生态农品的独特优势，提升品牌影响力，实现从“卖产品”到“卖品牌”的转变。

（五）提升农业合作开放水平

紧抓我市设立陕西省自贸试验区协同创新区的机遇，整合优化现有招商引资平台，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支持协同创新区与自贸试验区共同举办专题招商推介活动，促进更多优势特色优势农业项目签约落地。实施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大力支持外向型农产品基地建设，引导和支持外向型基地按照国际市场标准建设“公司+基地+标准化”出口生产基地。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农业科技应用、农产品加工贸易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利用国际农产品展销会、互联网线上展示等多种形式宣传推介榆林特色的名特优农产品，扩大特色红枣、中药材黄芪、绿豆、荞麦、羊绒等在国内乃至国际市场上的销售份额。

1.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龙头企业培育，扶持农业龙头企业 100 个，其中产值过亿元农产品加工领军企业 10 家，培育认定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提升**，鼓励和引导发展联合社，规范各级示范合作社运营，形成一批规范化、标准化和品牌化建设水平高，具有较强经济实力和示范带动能力的合作社，省级示范社达到 200 个以上；**家庭农场培育**，加大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系统推广使用力度，将符合条件的种养大户、专业大户等规模农业经营户纳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纳入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管理的家庭农场达 10000 个以上，省级示范农场达到 600 个以上；**农业产业联合体培育**，创建 15 个以上省级产业化示范联合体，100 个以上市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重点培育 1—2 个年产值超过 5 亿元的市级示范联合体。

2.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培育工程。**通过中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规范管理服务组织，组织名录库每年至少新增 100 个，到 2025 年达 500 个以上，为小农户提供“保姆式”全托、半托等生产托管服务，推动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3. **农业产业强镇培育工程。**打造一批主导产业突出、产业链条深度融合、创新创业活跃、产村产城一体的农业产业强镇，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和城乡融合。加快定边县白泥井镇、子洲县老君殿镇全国产业强镇建设。到 2025 年，创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 5 个，形成在全省范围内可推广的成熟产业强镇模式。

4. **“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培育工程。**每年扶持发展 100 个产业强村，规范提升产业强村 100 个。到 2025 年，全市建成 20 个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5. **农产品品牌体系建设工程。**重点培育榆林马铃薯、榆林红枣、横山大明绿豆、米脂小米、横山羊肉、榆林大漠蔬菜、榆林山地苹果、榆

林小杂粮、榆林中药材等知名区域公用品牌，构建“榆林尚农”市级公用品牌，健全榆林特色农产品品牌体系，建立以“两品一标”为基础、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为主体、区域公用品牌为龙头的农产品品牌体系，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

6. 农产品品牌形象宣传及营销工程。建设榆林市农产品品牌运营服务中心，开展电商运营、直播带货、美工设计等业务；加大“榆林优质农产品”LOGO的宣传和推广；在报纸、网络、新媒体、电视等媒体和车站、机场宣传榆林农产品。举办参加20场次以上的农产品推介宣传、产销对接活动。在全国各大城市布局建设20个榆林尚农品牌形象店，每年组织30家左右企业参加产销对接、特色展会、宣传推介等活动，有效提升榆林农产品对外形象和品牌知名度。

第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注重统筹协调

将榆林现代农业发展工作纳入全市乡村振兴战略总体部署和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建立市级领导牵头、工作专班推进、专项规划引领、高端智库支持、专业协会助力的“5个1”推进体系，切实把发展现代农业、实现农民增产增收摆在农业农村工作的重要位置，加强领导，凝聚力量，认真研究解决现代农业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动员全社会力量，全力以赴打好现代农业发展攻坚战。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坚持产业富农、转型强农、生态兴农、改革活农、依法治农，加强综合协调，明确职责，落实措施，自觉担当起现代农业建设的重大使命。

（二）强化政策保障，改善发展环境

按照规划确定的重点领域和重要任务，研究制定扶持现代农业建设的相关配套政策，重点在要素资源保障、新型主体培育、设施农业建设、金融保险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基础设施改善、区域品牌共建、种子种苗发展、休闲观光农业等方面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发挥政策引领、撬动作用，着力解决制约现代农业建设的瓶颈问题，确保各项政策可落地、可操作、可见效。完善财政扶持政策，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及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省、市各类农业建设项目、资金，用足用活各项政策。进一步增强各县市区发展现代农业的主体责任意识，结合当地财力情况，积极采取切实、可行的有效措施，整合各方面资源，充分调动当地积极性，加快推进榆林现代农业的持续、协调发展。

（三）加大投入力度，夯实发展基础

优化财政支农支出结构，建立健全各级财政对农业农村投入的稳定增长机制，确保农业农村投入只增不减。改革创新政府涉农资金管理体制机制，推动涉农资金安排与规划有效衔接，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归并交叉重复项目。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完善财政涉农资金与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相融合的有效模式。鼓励各地开展“政银保”合作贷款工作，建立农村普惠金融体系，解决农户的融资难问题。完善涉农保险支持政策，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保障力度。鼓励开发符合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需求

的多层次高保障的保险产品，加大产量保险、价格保险等产品与服务创新，探索开展天气指数保险试点。

（四）完善公共服务，提升保障能力

以加强和完善现代农业公共服务体系为目标，在现有农技服务推广、社会化服务体系基础上，充分发挥农业公共服务作用，着力构建政府主导、科技支撑、农民主体、社会参与“四力合一”的农业公共服务建设机制。强化社会化服务体系，重点开展公共服务机构基础设施、装备、队伍建设，为全市现代农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安全保障。大力发展农村普惠金融。发展壮大榆林市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化政银担三方合作模式，健全农业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机制，鼓励省市政策性农业担保机构做大涉农业务。加强财政金融政策联动，有效降低涉农主体融资成本。鼓励发展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规范引导农民合作社开展资金互助或信用合作。加强农业保险保障作用。各县市区要按照《陕西省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要求，围绕榆林市重点特色产业、区域扶贫产业以及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需求，进一步创新补贴政策，优化补贴结构，完善农业政策性保险机制，农业灾害性保险制度。加大政策性农业保险推广力度，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开发满足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和小农户需求的保险产品，探索开展一揽子综合险，逐步将农业机械、农机大棚、农房仓库等农业生产设施设备纳入保障范围。因地制宜推行天气指数保险、“保险+期货”、农田水利设施保险、贷款保证保险、农民互助合作保险

等试点。创新设立“基本险+附加险”产品，鼓励建立“以险养险”补充机制。

（五）细化目标任务，强化考核推进

科学建立规划实施机制，将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细化落实到相关责任主体，切实夯实工作责任。以评价现代高效农业发展成果和农村三产融合程度为导向，制定现代农业监测指标体系，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动态监测，开展中期评估和后期评估。切实用好考核监督的指挥棒，建立质量导向的考核评价体系，由注重考核总量转向注重考核质量效益，将规划推进落实情况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